

公司代码：600830

公司简称：香溢融通

#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何彬	因工作原因	王振宙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邵松长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盛献智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晓峰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母公司）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13,691,648.27元，按照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369,164.83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232,638,140.37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44,960,623.81元。公司拟以2022年年末总股本454,322,74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543,227.47元（含税）。

报告期末，本公司资本公积金481,792,438.44元，2022年度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上面临的持续性主要风险因素以及影响程度未发生明显的变化；此外，公司受到中国证监会宁波监管局行政处罚而面临投资者索赔诉讼风险，该不可持续风险对经营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2021年宁波市公安局对公司信息披露违规案件立案侦查（系与上述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为同一事项）。敬请投资者注意上述投资风险。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一节。

###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2022年度财务报表。 载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集团公司	指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香溢担保	指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香溢租赁	指	浙江香溢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元泰典当	指	浙江香溢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德旗典当	指	浙江香溢德旗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香溢典当	指	上海香溢典当有限公司
香溢投资（浙江）	指	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香溢投资（上海）	指	香溢融通（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香溢金服	指	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香溢金联	指	浙江香溢金联有限公司
事业部	指	杭州事业部、直属事业部、宁波事业部、上海事业部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香溢融通
公司的外文名称	SUNNY LOAN TO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UNNY LOAN TO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邵松长先生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菁	刘茜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西河街158号	浙江省宁波市西河街158号
电话	0574-87315310	0574-87315310
传真	0574-87294676	0574-87294676
电子信箱	slt@sunnyloantop.cn	slt@sunnyloantop.cn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西河街15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西河街15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016
公司网址	http://www.sunnyloantop.cn
电子信箱	slt@sunnyloantop.cn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香溢融通	600830	大红鹰、甬城隍庙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俊杰、潘颖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营业总收入	255,243,506.03	260,920,956.04	-2.18	183,820,608.32
营业收入	158,611,623.91	161,078,734.89	-1.53	85,629,64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03,896.78	16,618,276.03	-46.42	-22,327,08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31,618.66	4,090,027.32	13.24	-37,456,43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93,302.99	-602,918,082.57	不适用	-405,736,264.22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02,889,805.62	2,098,983,458.10	0.19	2,080,154,718.15
总资产	3,586,307,181.03	3,518,056,496.04	1.94	2,985,236,137.81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037	-45.95	-0.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037	-45.95	-0.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	0.009	11.11	-0.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4	0.795	减少0.371个百分点	-1.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220	0.196	增加0.024个百分点	-1.783
--------------------------	-------	-------	-------------	--------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总收入	74,420,250.14	50,782,248.66	70,636,357.37	59,404,649.86
营业收入	46,689,091.01	27,526,907.00	39,977,099.82	44,418,52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02,013.73	-241,316.38	7,970,293.55	-10,827,09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193,622.90	-15,468,780.13	9,410,082.17	-5,503,30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649,068.10	33,506,605.90	247,059,843.06	121,675,922.1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4,269.61		14,428,852.94	3,318,194.44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75,566.22		7,268,853.40	3,686,258.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440,008.04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9,326,435.13		-14,108,239.44	-6,954,560.7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4,306.29		357,781.63	1,959,932.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3,136,963.06		8,050,940.10	1,897,714.6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1,952.20		1,662,224.58	9,322,950.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45,887.71		-732,075.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15,805.17		5,697,708.78	-1,062,636.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60,207.63		-1,297,619.74	1,603,778.32
合计	4,272,278.12		12,528,248.71	15,129,356.2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105,180.14	9,004,642.91	-100,537.23	-69,246.34
合计	9,105,180.14	9,004,642.91	-100,537.23	-69,246.34

##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受住内外部诸多变量耦合共振的冲击考验，顶住压力，积极应对，主动作为，公司运行总体平稳。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2.55 亿元，同比略降 2.18%；实现利润总额 4,143.60 万元，同比下降 42.01%。

**（一）经济运行承压前行。**公司克服展业困难，以及政策、市场等变量叠加冲击，稳住阵脚，咬定目标，沉着应对，着力拓规模，努力化风险，凝心聚力稳增长。期末类金融存量业务规模同比略增，结构平稳优化。租赁首位战略的压舱石作用日益凸显，期末余额 11.8 亿元，其中非政信类规模占比 46.7%，结构进一步优化，业务发展更可持续。特殊资产打造成新的利润源逐步显效，期末余额 3.26 亿元，实现收入 4,749 万元，同比增长 100.63%。深耕典当、担保等老业务，持续优结构、转动能，保持稳定。积极拓展消费端贸易业务，开拓自主品牌“乐享云端”白酒贸易初显成效，实现收入 400 万元；新设立香溢万物销售公司，“丽水山泉”水贸易起步运营。同时想方设法主动化解多项意外之变，不良清收取得显著成效。

**（二）内部治理进中提质。**一是组织职能转型初见成效。立足“需求、风控和资金三适配”原则推进运营、风控、财务等中台职能转型，统筹设立法律合规部，使机构设置更科学、职能更优化、权责更协同。二是内控合规建设增效提质。实施“除险保安”专项行动，开展飞行检查，进一步强化了贷后管理。持续开展专项治理提升工作，对照“问题清单”逐一整改。成立“双基”改革领导小组，启动基层组织扁平化改革和基础制度废改立系统推进工作。三是内部整合优化稳健前行。关停并转取得新成效，完成酒店吸收合并，低效无效子公司顺利注销完成。“降本增效”专项行动积极推进，控费降费成效明显。

**（三）队伍建设扎实有力。**一是党建引领的“源动力”不断增强。以“先锋香溢”党建品牌深化年为主线，稳步推进“党建+”五大工程；加强党委对重大事项的前置研究，深化“一支部一特色”夯实基层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扎实推进作风建设和廉洁教育，开展纪律作风专项整治工作，做好以案示警教育。二是奋楫扬帆的“内生力”不断增强。优化人事安排，量才适岗，激发新活力。坚持激励和约束并重，奖优罚劣。创新考评应用，优化队伍管理新机制。三是文化聚合的“向心力”不断增强。突出以“全员素养提升”为抓手，着力打造“一个香溢融通”文化体系，提炼培植新理念。建成党员活动室和企史馆，加强党工团联动共建，引导员工向中心聚焦、向大局聚力。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基于公司业务经营的多元化，所属行业的复杂性，现针对不同行业监管政策变化及发展情况概述如下：

#### （一）典当

2022 年 1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通知》，清单第 684 项对典当作出了“设立典当行及分支机构审批”，明确由省级地方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实施。通知出台以后，各地的金融监管部门陆续对典当公司的合规经营情况开展排查清理行动，处理了一批名称中包含“典当”字样但尚未取得许可证的企业，优化了典当行的营商环境。从宁波市 2022

年前三季度典当业情况来看，典当行业各经营指标呈现持续向好发展趋势；民品典当持续扩大，财产权利和房地产逐渐缩小，典当行业在逐步回归本源；典当行更加注重特色和差异化经营；全市典当逾期金额大及部分典当行亏损。上述几个特点亦是不同地区典当行业发展的缩影，专注细分领域、风险意识强的典当行会更快脱颖而出。

2022 年总体而言，各地方金融监管部门相继出台了监督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了对典当行业监管，促进了典当行依法合规经营，有利于充分发挥“短期、小额、快捷、灵活”特色，增强典当行抵御风险和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 （二）担保

2022 年以来，国家推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和“十四五”规划，适度超前开展基础设施投资，刺激上下游产业发展。浙江省政府立足浙江的优势和特点，将新基建作为产业转型升级的推进器和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驱动力，谋划制定了“四张清单”，有序推动新基建重点项目落地。新基建项目数量大大增加，建筑业发展利好，推动工程担保市场进一步扩大，迎来市场红利。

2022 年受市场环境等不利因素影响，中小微企业经营困难，在政府各项奖补和风险补偿、绩效评价等政策的影响下，政府性担保机构、再担保机构向小微企业和“三农”倾斜，以该类客户为主的融资担保业务持续增长，未来也将延续增长趋势。同时各地出台相关政策，强化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引领作用，支持民营融资担保机构与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开展联保、分保等业务合作，提升服务小微企业和“三农”发展的能力。对于民营融资担保机构而言，因该类群体面临较高的经营风险，代偿风险相对较高，需在自身经营上不断提升风险控制能力，通过提高信息化系统建设降低业务成本，创新担保合作途径等，专注主业服务实体经济。

## （三）融资租赁

2022 年 2 月银保监会印发了《融资租赁公司非现场监管规程》，进一步强化对融资租赁公司的监管力度，尤其是进一步完善了关于融资租赁公司的非现场监管，充分发挥地方金融监管部门的作用，补充了现有监管体系的短板。

自 2021 年 7 月《银行保险机构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防范化解工作的指导意见》出台至 2022 年 5 月财政部发布《关于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问责典型案例的通报》，防范化解隐性债务存量一直是强监管的态度，被点名的融资方式涉及融资租赁、信托、银行贷款等。监管机构通知各金融租赁机构不许新增投放隐债主体租赁业务，各地方金融监管局对各地融资租赁公司开展了针对政信类通道业务的专项排查，严禁新增政信类通道业务，严禁违规参与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未来隐性债务主体的业务无论是金融租赁公司还是融资租赁公司，都不能再开展，应当尽快化解存量业务。

根据浙江大学融资租赁研究中心发布的《中国融资租赁发展展望指数 2022 年四季度报告》显示，超 40% 租赁公司 2022 年租赁资产余额和新增租赁资产投放额均有所上升，35% 租赁公司业务有所收缩；融资租赁公司总体应收租赁款不良率有所上升。同时实体经济恢复尚需时间，承租人逾期现象仍处于高发期；2023 年市场利率或将持续低位运行，建议融资租赁公司积极发展租赁增值服务，增强自身核心竞争力，规避同质化价格竞争；积极加快转型步伐，加强专业化运营能力塑造，打造核心竞争力，实现差异化竞争；顺应国家和地方发展与监管政策，切实服务实体经济。

## （四）类金融投资

根据清科研究中心数据显示，2022 年早期投资、VC、PE 市场投资案例数和投资金额都有不同程度的缩减，投资市场热度集中于科创行业，其中 IT、半导体及电子设备、生物技术/医疗健康、机械制造四大产业占市场案例数的 70% 以上，投资金额占比超 50%；同时化工原料及加工、清洁技术、汽车等行业升温，投资案例数和投资金额同比增加明显。市场投资仍以扩张期和成熟期中后期阶段为主，投资案例数和投资金额分别占比达 61%、80%，此外，战略投资、新三板定增热度高涨，得益于科创企业本身属性和多层次资本市场政策。2023 年，消费、文娱、旅游等行业投资信心恢复，股权投资市场在科创行业产业链上下游纵深挖掘、细化，投资聚焦领域更加明确，符合国家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同时近年来，各地纷纷设立政府引导基金，以其为引擎，组建产业投资基金群，推动政府、社会资本和金融资本共同参与，发展壮大当地战略产业集群。2022 年 1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政策环境加大力度支持民间投资发展的意见》亦提出发挥政府投资引导带动作用。如宁波通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鄞州区、北仑区、海曙区、镇海区、慈溪市和前湾新区国

资出资代表于 2022 年 2 月共同设立宁波市“凤凰行动”投资基金，重点投向宁波市内拟上市公司或已上市公司，主要包括拟上市公司、专精特新企业、并购重组项目和上市公司再融资，基金按照“市级投资基金+区县投资基金”模式进行运作。根据最新数据显示，宁波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达 283 家，总量居全国第四位，宁波区域未来的投资机会凸显，投资重点亦逐步转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上。

### （五）特殊资产

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中国特殊资产行业发展报告（2022）》和普华永道《中国不良资产管理行业改革与发展白皮书》中都有提到，2022 年信用风险的变化和来源：一是房地产企业风险持续发展，2021 年以来个别大型房地产企业流动性风险已经对房地产行业及关联上下游企业的流动性产生较大影响，房企风险带来银行房地产业不良贷款率快速上升。二是中小金融机构潜在风险上升，尤其是中小银行对整体信贷资产质量恶化的抵御能力较弱。三是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正通过多种方式逐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特别是隐性债务。近年来政策上继续坚持不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基调不变，助力特殊资产行业发展，不良资产核销处置力度不断加强。同时推动资产管理公司 AMC 回归本源，提升风险处置能力，如 2022 年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召开调研座谈会以及银保监会办公厅印发《关于引导金融资产管理公司聚焦主业积极参与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的指导意见》，明确指出资产管理公司要坚持回归本源、聚焦主业的经营理念，找准自身在国家经济金融体系中的定位，切实发挥逆周期的救助功能；要遵循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加大对中小金融机构不良资产收购、管理和处置力度，提高不良资产的处置效率和效益。未来不良资产供给不断增加的情况下，买方主体也在逐步多元化，要把握行业机会，回归依靠价值挖掘和重估提升盈利的模式。

##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发展呈现多元化，报告期内传统业务板块如典当、担保、融资租赁依然维持着较高的收益贡献率，发展相对稳定；特殊资产业务规模增长快速，效益提升明显，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类金融投资业务投资机会减少，收益下滑明显；公司自有品牌“乐享云端”白酒系公司向茅台镇酒厂采购的定制酒贴牌，主要以批发销售为主，本期销售额微小。

### （一）典当业务

#### 1. 业务模式

典当业务是当户将其动产、不动产、财产权利作为典当物质押或抵押给典当公司，取得当金，当户在约定期限内支付当金利息、偿还当金、赎回当物的一项业务。

公司典当业务面向广大有融资需求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人客户群，依托于分别设立在杭州、宁波、上海的三家典当公司——元泰典当、德旗典当、上海典当进行运营，主要承接普通住宅、联排别墅、商业用房、车辆、上市公司股票、非上市公司股权等典当物抵押或质押贷款。

#### 2. 经营分析

2022 年公司典当新发生项目综合费率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但受整体经济环境影响，银行机构加大信贷投放规模，客户融资需求疲软，本期典当贷款发生额较去年同期下降 30%。报告期末典当业务整体规模较期初下降 18%，单笔小额约 152 万元；从期末存量业务结构来看，房产典当规模占比为 73%，财产权利典当规模占比 25%，房产典当规模依然很大，按照监管预期，业务结构需要优化。从典当业务逾期金额来看，逾期金额占典当总规模的比例较期初上升了 14 个百分点，绝对金额亦上升，整体风险状况需加强关注，加快催讨。下一步公司将加快对典当细分市场的研究，开展差异化经营，逐步降低房产典当占比，进一步提升业务规模和典当资产质量。

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科目“发放贷款和垫款”反映了公司报告期末存量典当业务情况，存量典当业务结构、风险特征、逾期情况等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4、发放贷款和垫款一节。

### （二）担保业务

#### 1. 业务模式

公司运作担保业务的唯一平台是香溢担保，经营的担保业务按类型分为非融资担保业务和融资担保业务，其中以非融资担保业务为核心业务。

非融资担保业务以工程保函担保业务为主，产品包括工程履约、工程投标、工程预付款、工程质量、农民工工资支付等保函担保，主要面向浙江省内的二级资质以上的建筑企业提供担保服务，也拓展了重庆、四川、安徽、江苏、上海、江西等省外市场。公司为建筑工程的承包方或施工方在银行开具履约保函时向银行提供反担保，公司通过这种反担保方式，取得承包方或施工方支付的相应费用。

融资担保业务定位于为中小微企业及“三农”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融资行为提供担保，公司通过提供担保增信，收取相应担保费用。融资担保业务主要以香溢贷担保业务为主，为浙江省内持有烟草专卖许可证的零售商户在银行（包括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和宁波分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

## 2. 经营分析

2022 年工程保函担保市场开始回暖，但因公司存在尽调工作不便利因素，整体来看，工程保函担保业务全年发生额较上年同期下降近 7%，担保收入同比基本持平；报告期末业务规模同比上升 10%。为进一步提升工程保函担保业务规模及收益，未来需扩大银行授信资源，加快拓展新的合作银行，突破资源瓶颈。

香溢贷担保业务开展受银行低成本信贷资金投放的挤压，报告期末担保业务余额较期初下降约 18%，公司与广发银行杭州分行合作取得初步成功，报告期末业务规模已超香溢贷担保业务总规模的三分之一，未来有待开发多样性产品，满足客户更多场景需求。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代偿金额增加，整体不良率上升，后续要充分关注在贷业务风险状况和追偿情况，警惕风险扩大。

报告期末担保业务分业务类型情况如下表（单位：万元）：

担保类型	业务类型	报告期担保收入	报告期发生额	发生额比上年同期增减（%）	期末余额	报告期代偿本金	期初余额	其中：报告期内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非融资担保	工程保函担保业务	4,275.43	229,090.79	-6.71	328,668.27	0	297,731.92	
融资担保	联合贷款担保业务	2.49	/	/	0	6.03	12.23	
	香溢贷担保业务	258.48	31,372.24	-21.97	15,199.03	84.10	18,556.21	
	其他（注 1）	3.21	1,000	/	1,905	0	905	
合计		4,539.61	261,463.03	/	345,772.30	90.13	317,205.36	

被担保人	报告期末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存在反担保	反担保措施
徐云	1,000	2022/1/6	2022/7/6	是	房产抵押
朱立恒	410	2021/12/17	2022/6/17	是	房产抵押
姚逸帆	135	2021/12/23	2022/6/23	是	房产抵押
陈月明	360	2021/12/27	2022/6/27	是	房产抵押

公司担保业务明细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2、或有事项一节。

## （三）融资租赁业务

### 1. 业务模式

融资租赁业务依托于租赁物开展业务，具有融物和融资相结合的特点，融资方通过出售自身经营资产给租赁公司再回租的方式或者向租赁公司直接租赁指定经营资产的方式取得资金或资产，租赁公司定期收取租金。

公司运作融资租赁业务的唯一平台是香溢租赁，承接的租赁业务以售后回租模式为主，转租赁和厂商直租模式为辅，租赁期限一般 3-5 年。目标客户为政府平台、大中型国企等强主体单位及分布式光伏电站、船舶运输等资产运营单位，涉及生产设备、船舶、光伏组件、地下管网等租赁物。

## 2. 经营分析

2022 年公司严格按照监管政策要求，结合公司租赁首位战略推进计划，加快租赁转型攻坚提升。报告期内省外业务拓展受限，以及公司调整业务投向，积极向设备类租赁业务转型，主动压缩政信类项目投放，报告期末租赁业务规模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其中政信类项目的存量占比 53%，较去年同期下降 8% 以上。期末存量租赁业务主要涉及光伏发电、交通运输、制造业等行业，售后回租的租赁业务模式依然占主导地位，占比约 97%。

在监管政策的压力下，未来公司要扩大业务规模，保持收益稳步提升，需在细分实体产业上挖掘机会，有针对性的优化产品结构和创新产品设计研发，向专业化和精细化领域转换。

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8、其他一节。

## （四）类金融投资业务

### 1. 业务模式

公司经营的类金融投资业务类型主要包含三类：间接资金收益业务、资本市场投资业务、其他股权投资业务。其中间接资金收益业务通过设立或参与券商资管计划、私募基金、有限合伙企业等模式为融资需求方提供定制化融资方案，充分满足客户融资需求，公司获取固定收益；资本市场投资业务通过发行设立或参与基金等形式直接或间接参与一二级市场股票投资、债券投资以及资产证券化等创新产品投资，获得资本保值和增值；其他股权投资业务以财务投资为目的，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投资非上市公司股权，获得资本增值。

### 2. 经营分析

报告期内，为了减轻政策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基于业务风险控制的考虑，公司间接资金收益业务暂缓投放，类金融投资业务发生额和期末余额大幅下降。年内公司有出资新设立合伙企业拟投资新兴产业，但尚未实际投向标的资产。后续公司将更多地关注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新产业等多样化创新领域，丰富公司投资策略选择，深化高成长性产业资源培育，协同租赁、担保等业务，纵深延展满足客户不同阶段需求。

公司类金融投资业务明细情况详见本节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五）投资状况分析 类金融投资业务明细分析一节。

## （五）特殊资产业务

### 1. 业务模式

特殊资产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机构不良债权资产、涉诉资产、企业改制及破产资产、其他应急变现资产等。公司为非持牌经营机构，现阶段以获取固定收益的盈利方式为主。公司特殊资产业务运作主要以设立合伙企业方式间接收购、直接参与公开挂牌收购或直接协议转让方式收购地方 AMC 公司或其他民营主体持有的债权资产包，资产包对应的底层资产主要为浙江省区域内的工业房产，另含部分商铺、住宅用地、工业用地、船舶等，并且处置上享有优先受偿权。同时以分期方式将债权资产包转让给其他第三方，基于资产包处置回款，公司收取固定收益，期限一般为 12 个月至 18 个月。

### 2. 经营分析

经过两年多的业务运营，特殊资产业务已成长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2022 年受市场因素影响，银行和各大 AMC 出包规模大幅下降，公司业务增速放缓，但全年特殊资产业务仍实现了较大突破，报告期内新增发生额 3.13 亿元，较去年同期上升 28%；报告期末账面余额 3.26 亿元，较去年同期上升超 40%；全年实现收入 4,749.0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00.63%。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包含以下几方面：

1. 牌照资源丰富。公司具有典当、担保经营许可证，内资融资租赁业务试点资格，私募基金管理人资格，可以满足客户多场景的投融资需求。

2. 平台优势明显。依托于上市公司自身优势，长期的经营形成了区域知名度和品牌优势，已经构建了多种类金融工具互联互通、协同运作的投融资平台，横向可覆盖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致力于为中小微企业提供投融资服务，全面践行普惠金融政策。

3. 经营团队专业。前中后台人员从业经验丰富、个人专业知识过硬，公司拥有一支作风优良、素质过硬的专业人才队伍，人才梯度储备有所加强。

4. 风控体系全覆盖。公司已经构建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涵盖公司所有业务、部门与人员，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设立了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和独立运作的风险内控中心，全方位提升风险管理能力。

公司业务种类繁多，目前办公自动化系统、财务管理系统已在公司范围普及使用，典当、担保及融资租赁等主营业务信息系统已初步建成，基本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求。通过构建业务系统实现对项目全周期管理，提高业务数据分析效能，为典当、担保、融资租赁业务的展业、风险控制、产品研发等方面提供决策支持。公司未来将持续投入系统建设，提升自动化程度，更好服务于公司管控及业务流程优化。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根据公司制定的 2022 年经营目标，2022 年争取实现营业总收入 2.46 亿元；营业总成本控制在 1.92 亿元，其中三项费用控制在 1.20 亿元左右。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55 亿元，完成经营目标 103.66%；营业总成本 1.84 亿元，占计划 95.83%，其中三项费用 1.01 亿元，占计划 84.17%。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总收入	255,243,506.03	260,920,956.04	-2.18
营业收入	158,611,623.91	161,078,734.89	-1.53
营业成本	57,925,601.73	39,044,834.35	48.36
销售费用	3,289,259.04	3,898,166.55	-15.62
管理费用	109,886,810.15	107,883,453.67	1.86
财务费用	-11,924,259.76	-8,617,599.6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93,302.99	-602,918,082.5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04,280.33	282,029,455.81	-66.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47,665.36	454,701,632.69	-89.10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保理融资成本及商品销售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劳务费减少。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客户贷款和垫款投放净增加额减少，融资租赁业务收回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及偿还银行保理融资借款支付的现金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2.18%，主要系本期类金融业务收入略有增加，但上期有投资性房地产处置收入，本期无。

公司本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48.36%，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保理融资成本及商品销售成本增加。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商品销售	8,185,688.20	6,700,872.88	18.14	763.93	1,078.08	减少 21.83 个百分点
融资租赁	90,427,529.24	38,472,525.25	57.45	21.07	45.54	减少 7.16 个百分点
典当	51,235,818.89		100.00	-6.07		
担保	45,396,063.23	10,998,236.20	75.77	0.22	4.95	减少 1.1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本期商品销售毛利率变化系本期商品销售以批发为主，毛利率同比下降。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商品销售	营业成本	6,700,872.88	3.64	568,797.90	0.35	1,078.08	
融资租赁	营业成本	38,472,525.25	20.89	26,434,060.92	16.20	45.54	
担保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998,236.20	5.97	10,479,231.00	6.42	4.95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4. 研发投入

##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应收款	41,579,855.70	1.16	78,052,269.59	2.22	-46.73	主要系本期收回上期净额法确认的应收贸易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1,856,166.80	6.47	140,550,000.00	4.00	64.96	主要系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281,067,862.14	7.84	54,512,568.07	1.55	415.60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应收债权转让款本期增加
债权投资	63,248,539.74	1.76	162,442,141.65	4.62	-61.06	主要系本期类金融投资业务固收类项目款项收回
使用权资产	11,025,320.10	0.31	4,727,381.37	0.13	133.22	主要系本期续租办公场所
应付票据			22,560,000.00	0.64	-100.00	主要系本期支付贸易相关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02,623.40	0.11	1,990,141.11	0.06	91.07	主要系本期应付货款增加
合同负债	9,465,632.94	0.26	6,625,426.86	0.19	42.87	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业务预收款项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10,397,000.06	0.29	5,114,710.12	0.15	103.28	主要系本期未发放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9,695,984.02	0.27	28,901,895.71	0.82	-66.45	主要系本期应缴企业所得税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1,450,744.36	10.08	262,533,999.80	7.46	37.68	主要系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银行保理借款增加
租赁负债	6,750,895.68	0.19	2,158,637.63	0.06	212.74	主要系本期续租办公场所
预计负债	12,026,251.85	0.34	20,262,476.48	0.58	-40.65	主要系本期已支付股民诉讼赔偿款及富泰通应诉款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7,794,620.67	担保保证金及住房公积金专户资金等
长期应收款	720,804,027.26	保理融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10,337,479.76	保理融资
合计	1,068,936,127.69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6月6日，公司与浙江龙泉万物生长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泉万物）签订《合作协议》，双方充分融合各自在产品、品牌、渠道等方面的优势，成立浙江香溢万物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销售公司）开展“丽水山泉”品牌水销售业务，销售公司注册资金1,0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660万元占其66%股份，龙泉万物认缴340万元占其34%股份，当月双方完成实缴。报告期内，该公司已经开始运营。

丽水山泉水主要包含各种规格型号和包装的饮用天然水，推广区域以浙江省内为主，目前主要渠道为烟草行业内公司、政府单位和烟草零售商户等。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类金融投资业务明细分析****1. 报告期新发生业务**

披露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	进展情况
新增	<p>设立“宁波香溢融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22年5月，公司与香溢投资（浙江）成立宁波香溢融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香溢投资（浙江）为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公司为有限合伙人，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5,000万元，双方各认缴2,500万元。合伙企业拟投向新兴产业。合伙企业的现金分配顺序为：先按实缴比例返还全体合伙人的实缴出资；剩余部分的超额收益10%作为奖励分配给普通合伙人，超额收益90%由全体有限合伙人按实缴出资比例分配。</p> <p>2022年5月，双方已分别实缴出资1,000万元。</p> <p>2022年8月，合伙企业引进3个自然人投资者，共计认缴出资320万元，已实缴320万元。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5,320万元，已完成实缴2,320万元。</p>	报告期内，合伙企业基金备案正在申请中，尚未对外投资具体项目。

**2. 以前年度存续项目****参与股权投资项目**

披露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	进展情况
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20年至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	<p>投资“杭州昶链麦迪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19年8月，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投资（浙江））作为有限合伙人入伙杭州昶链麦迪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实缴出资总额为1,695万元，其中香溢投资（浙江）出资300万元。合伙人由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组成，普通合伙人浙江昶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主要收益来源为出让合伙企业持有股权的转让价款收益，亏损由各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共同负担。</p> <p>2019年合伙企业出资1,500万元完成对目标公司出资，占目标公司1.36%股权比例。目标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激光显示技术研究和开发的高科技企业，拥有自</p>	标的公司近两年受宏观环境影响较大，经营情况不及预期，根据协议约定和协商谈判，合伙企业获得现金补偿108.43万元，股份补偿暂未达

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p>动化光源及整机生产线，提供激光光源应用至家庭影院、工程投影、电影及照明工程的全套解决方案。</p>	<p>成一致。</p> <p>标的公司产品和技术在市场上具有竞争优势，关注未来发展情况，待触发股权回购条件时酌情考虑后续动作。</p>
2017 年至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p>投资“珠海千意汇桐投资基金（有限合伙）”</p> <p>2017 年 4 月，香溢投资（浙江）作为有限合伙人（LP）出资 500 万元，入伙珠海千意汇桐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千意汇桐）；基金管理人兼普通合伙人（GP）为深圳市前海梧桐母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期限 4 年，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 3,100 万元，实缴规模 2,850 万元，投资方向为拟上市公司股权。</p> <p>收益分配原则主要有：1、合伙企业因项目投资产生的收益，在所有合伙人之间根据其对相关投资的权益比例分配。2、合伙企业取得的临时投资收益，在所有合伙人之间根据执行事务合伙人合理认定的其在产生该等收益的合伙企业资金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分配；或者，在执行事务合伙人认为适宜的情况下，根据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分配。3、合伙企业的可分配现金，在使 LP 收回实缴出资额以及按照实缴出资额达到约定的年投资收益前提下，GP 将对 LP 的投资收益超过约定年收益部分，按约定比例提取收益分成。</p> <p>LP 收益及清算：首先，返还出资额；其次，继续分配至该有限合伙人实现其实缴出资额约定的年化收益率；再次，剩余款项由该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按约定比例进行分配，其中普通合伙人分配的金额为普通合伙人的收益分成。</p> <p>2017 年，千意汇桐已完成拟上市公司股权投资。</p> <p>2021 年合伙企业延长退出期至 2022 年 3 月 24 日。</p>	<p>2022 年 3 月，基金延长至 2023 年 3 月 24 日。</p> <p>报告期内，香溢投资（浙江）收到收益分配款 18.36 万元。</p> <p>2023 年 3 月，根据基金合伙人作出关于基金延期的表决结果：存续期延长两年。</p>
2017 年至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p>投资“杭州富阳中南承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17 年 4 月，香溢金服出资 520 万元入伙杭州富阳中南承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有限合伙企业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成立，投资金额 11,598 万元，合伙人共 5 个，其中有限合伙人 4 个：一个优先级、一个中间级、两个劣后级。浙江承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普通合伙人、管理方，香溢金服为劣后级 LP 出资 520 万元，占比 4.4835%。该合伙企业主要投资于股权投资项目，投资期限 36 个月，其中封闭期 24 个月，退出期限 12 个月，期满经合伙企业各方同意，可以延长 6 个月。</p> <p>收益约定：1、企业的利润和亏损，由合伙人按出资比例分配和分担；2、企业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和亏损分担；3、标的公司投资项目退出时，优先级 LP、中间级 LP、劣后级 LP 和管理方 GP 按约定顺序进行分配，收取不同收益。</p> <p>2017 年 5 月 25 日对目标公司增资 1 亿元，占增资后目标公司股权比例 3.23%。2017 年 7 月 28 日完成股权变更。</p> <p>2018 年投资标的“融金汇中（北京）电子支付技术有限公司”存在违反合同条款的情况，触发约定回购条款。后协商无果，基金管理人根据投委会的委托启动诉讼程序，完成保全财产工作。但保全财产多为股权，较难处置；管理人亦多次与回购人及担保人沟通回购及还款方案。</p>	<p>2022 年发现新的可执行财产线索，及时向法院申请恢复强制执行，积极推进处置工作及分配，但香溢金服为劣后级 LP，预计分配情况不乐观。</p>
2016 年至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	<p>投资“杭州朗月照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16 年 3 月 22 日，香溢金联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 730 万元，入伙杭州朗月照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朗月照人）。朗月照人注册资本 8,100 万元，其中原合伙人周庆等 18 人合计出资 3,000 万元；新合伙人香溢金联等 16 人出资、原合伙人周庆等 6 人增资合计 5,100 万元。</p> <p>2016 年 5 月 19 日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经营期限至 2025 年 6 月 17 日。新合伙人和原合伙人新增的出资款投资方向为受让拟上市公司股权。</p>	<p>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与合伙企业管理人沟通份额退出方案，督促目标公司回购股份，推进工作困难，计划促</p>

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p>协议约定：新合伙人不享有老合伙人原有 3,000 万元出资款所投资项目的损益权，老合伙人未参与新增出资行为的，不享有本次股权受让项目的损益权。</p> <p>2016 年合伙企业完成对目标公司出资。</p> <p>2017 年 3 月 20 日，香溢金联转让 530 万元持有份额，剩余 200 万元出资额。香溢金联 2021 年累计收到项目本金分配款项 78.4314 万元。</p>	使合伙企业管理人尽快召开合伙人大会，针对目标公司违约的情况采取相应措施。
----------------	--	--------------------------------------

### 3. 报告期结束项目

披露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	进展情况
2021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p>投资“嘉兴城钥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21 年 8 月，集团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2,500 万元参股嘉兴城钥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 62,100 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 万元，执行合伙事务；其他 6 位有限合伙人共认缴出资 62,000 万元。合伙企业以股权加债权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集团公司实缴出资之日后的收益按照各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项目期限自放款之日起至 2022 年 2 月 12 日。投资项目所属公司及关联方为合伙企业的债权提供保障并承诺回购股权。</p> <p>2021 年 8 月 13 日，集团公司完成实缴出资，合伙企业已完成实缴出资 62,000 万元。集团公司 2021 年累计取得收益 95.60 万元，收回本金 523.90 万元。</p>	<p>报告期内，集团公司累计取得收益 38.14 万元，收回本金 1,976.10 万元。</p> <p>本项目结束。</p>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p>投资“嘉兴城钥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21 年 7 月，集团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5,000 万元参股嘉兴城钥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 40,600 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 万元，执行合伙事务；其他 8 位有限合伙人共认缴出资 40,500 万元。后续将有新合伙人入伙，新合伙人入伙后预计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增加为 60,100 万元。合伙企业以股权加债权的形式投资于地产项目，集团公司实缴出资之日后的收益按照各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项目期限自放款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投资项目所属公司及关联方为合伙企业的债权提供保障并承诺回购股权。</p> <p>2021 年 7 月 23 日，集团公司完成实缴出资，合伙企业已完成实缴出资 40,500 万元。集团公司 2021 年累计取得收益 220.13 万元；收回本金 2,000 万元。</p>	<p>报告期内，集团公司累计取得收益 98.07 万元，收回本金 3,000 万元。</p> <p>本项目结束。</p>

注 1：公司投资杭州昀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参与花样年地产项目、投资宁波善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参与新潮能源股票项目因已发生诉讼，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一）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的一节。

注 2：上述类金融投资业务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投资收益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损益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金额	本期回收本金	期末数	资金来源
参与固定收益类项目	嘉兴城钥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76.10	38.14	不适用	不适用	1,976.10	0	自有资金
	嘉兴城钥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98.07	不适用	不适用	3,000	0	自有资金
参与股权投资项目	杭州朗月照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51	0	-10.05	-21.10	0	100.46	自有资金
	杭州富阳中南承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0	-520	0	0	自有资金
	珠海千意汇桐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0	18.36	0	0	0	500	自有资金
	杭州昀链麦迪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0	0	0	0	300	自有资金

合计	/	5,886.61	154.57	-10.05	-541.10	4,976.10	900.46	/
----	---	----------	--------	--------	---------	----------	--------	---

####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利润与上年同比增减(%)
香溢担保	担保	34,400	61.05	62,604.25	54,465.73	4,539.61	1,541.68	-21.96
香溢租赁	租赁	75,000	69.29	157,625.73	85,148.98	9,042.75	2,381.13	-47.75
元泰典当	典当	40,000	82.00	42,836.23	42,096.35	1,841.86	-1,673.56	不适用
上海香溢典当	典当	13,000	96.93	19,737.74	19,491.92	2,255.13	963.05	20.33
德旗典当	典当	10,000	78.70	13,386.62	13,111.84	1,040.38	373.06	49.31
香溢投资(浙江)	投资	30,000	100.00	34,559.85	34,531.06	54.15	252.48	-66.27
香溢金联	贸易、投资	10,000	70.00	22,164.83	16,949.41	456.65	420.40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控股子公司净利润同比变化幅度较大的原因分析：

- (1) 香溢担保净利润同比下降 21.96%，主要系本期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增加。
- (2) 香溢租赁净利润同比下降 47.75%，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保理融资成本增加。
- (3) 元泰典当亏损增加，主要系本期不良项目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增加。
- (4) 上海香溢典当净利润同比增加 20.33%，主要系本期典当收入增加。
- (5) 德旗典当净利润同比增加 49.31%，主要系本期不良项目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减少。
- (6) 香溢投资(浙江)净利润同比下降 66.27%，主要系本期类金融投资固收类项目发生额减少，投资收益减少。
- (7) 香溢金联扭亏为盈，主要系本期有收到投资的子公司分红款；上年同期有计提富泰通案件应诉款，本期无。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中央经济会议分析了当前经济形势并部署了 2023 年经济工作，明年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刺激政策放开后全产业恢复，预计 2023 年信贷政策宽松将延续，加大金融机构支持中小微企业等实体经济发展力度，市场竞争加剧，类金融行业相对费率与传统金融机构相比偏高，经营一定程度上受到挤压。同时，行业监管日益趋严，规范化经营要求越来越高，银

保监会和各地金融监管部门监管力度不断加大，引导类金融行业回归本源，专注主业，及时调整业务结构、不断转型升级的企业才拥有长远的生命力。

此外，要重点关注行业经营风险，特别是房地产行业风险的传导，虽然从 2022 年下半年开始对房地产的政策有所放开，稳地产的目标逐渐凸显，但政策变化下的购房谨慎性动机上升、意愿不足依然带来房地产投资与销售增速的大幅下滑。总体上来说，类金融行业要健康发展，需要更加专注主业经营，专注精细化投放和细分赛道挖掘，避免同质化竞争恶化，充分发挥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结合公司发展实际，公司下一步将明确强化金融服务，致力于打造“服务·赋能”为核心的金融服务商和产业赋能商的战略定位，持续推进部署“专业化服务战略、协同化发展战略、市场化发展战略”三大战略。

在业务方面公司将以“金融服务+资产管理+产业运营”为整体发展模式，金融服务端以融资租赁、典当、担保等业务为工具，整合优质业务资源，推动多元化类金融服务，完善金融业务链布局，强化业务协同，提高公司整体价值创造水平。资产管理端以特殊资产业务为基础，为公司各类资产提供专业管理、资源整合等支持，塑造自身发展动能，促进企业效益提升与转型升级，进一步赋能公司资产提质增效。产业运营端作为业务孵化平台和资本平台，依托金融服务板块的产业积淀，充分发挥产业基金、股权投资的杠杆功能。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主要经营目标为：争取实现营业收入总收入 3.06 亿元，营业总成本控制在 2.39 亿元，其中三项费用控制在 1.27 亿元。为确保年度目标任务的完成，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 (一) 砥砺前行，奋力壮大转型提升新动能。

一要增强首位盘的引领力。始终坚持租赁首位战略不动摇，聚力“拓渠道、优结构、扩授信、增营收”，努力做大设备、光伏、船舶等规模，推进租赁结构稳步优化、规模稳健增长、效益持续向好。二要强化拓展盘的生产力。积极开拓特殊资产新市场，扩大新合作，挖掘新增长，进一步丰富产品类型，争取在管理端增强特色优势、资金端实现新突破，持续推进业务的标准化和模块化。三要稳住基本盘的支撑力。发挥典当、担保自身特点，扩大经纪人团队，施行履约担保差异化费率，紧密银行合作，扩大有效好用授信额度，着力打造典当和担保在特色领域的竞争壁垒，形成品牌效应，保持典当和担保平稳发展。四要深拓创新盘的生长力。聚力做大消费端贸易规模，抓好渠道对接两头，争取更多上游资源，开拓更大下游渠道，不断厚植供销全链条生态。要以积极、稳慎和务实的态度，低成本、低风险逐步丰富公司业态，持续优化业审机制，统筹设立投决会，稳步推进转型提升。

### (二) 破旧立新，聚力开创改革深化新格局。

一要优化内部治理的组织体系。统筹优化机构设置，继续深化中后台职能建设，建立健全以垂直管理为主、属地管理相协同的新机制，形成职责清晰、管控有力、协同高效的管理新格局。二要优化绩效考核的导引体系。突出考核调优指标，持续优化“绩由事考、人以绩论”的绩效考核机制。完善人效提升、人才引进和人才优化考核办法，建立事业部中后台与属地业绩挂钩制度，以考促干，增强发展攻坚“加速度”。三要优化考用分配的管理体系。深化“奖优重干”薪酬分配导向，完善“以绩定薪、以效取酬、人岗相适”分配机制。

### (三) 固本砺新，有力厚植强基提质新支撑。

一要抓好基础制度长效常治，打好治理提升持久战。坚持问题导向和效果导向，订立制度“废改立”的路线图和时间表，强化制度执行落地，使制度机制成为推动发展的重要支撑。二要加强基础资源优化整合，打好降本增效持久战。优化完善费用使用机制，深挖降本增效潜能，整合不动产提质增效，积极推进存量资产盘活。整合构建集团公司资金池，提高资金集约高效。三要聚焦安全夯基筑本，打好风险防范化解持久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优化风险资产处置机制，特别

是“老大难”存量不良，始终守牢安全发展的底线。强化安全主体责任和属地责任，常抓不懈正风肃纪和廉洁从业。

#### （四）赋能启新，着力激发服务大局新力量。

一要不问初心，推动党业融合建设走深走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继续巩固深化“先锋香溢”党建品牌建设，深入推进“党建+”五大工程，充分发挥支部“连心桥”作用，扎实有力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二要深铭历史，推动文化生态建设走深走实。用好企史馆等各种载体讲好“香溢融通故事”，持之以恒做好“开门纳言、谈心谈话”工作，营造出干事创业好生态。三要恪守职责，推动爱岗敬业建设走深走实。培树优秀典型，立好干部选拔培养的风向标。继续开展修学储能，健全党政工团联动共建机制。以案为鉴、以案明纪、以案促改，加强合规教育，把“人人合规、事事合规”的理念入脑入心。

以上经营计划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通过实施全面风险管理，使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确定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风险限额要求，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与风险承受能力的平衡，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风险管理涵盖所有业务类型，且随着业务情况的变化及时对可量化的风险指标和相应策略进行调整。

公司经营的类金融业务，由于各业务特性的不同，风险管理有效性显得尤其重要。公司采取一系列措施防范化解类金融业务经营过程的各种风险：

一是制度建设层面。公司不断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优化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同时结合内外部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形势变化、业务实际情况等修订完善各项风控制度，强化全面风险管理工作落地实施，规范各类业务健康运行。公司设立法律合规部，加强对制度制定、执行的合规性进行审核监督。

二是组织架构层面。

（1）公司设立由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公司各职能部门、各经营单位共同构成的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分别履行风险管理相关的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协作机制。

（2）组建了两级业务审核委员会评审机制，其中公司业务审核委员会由首席审批官、审核官和评审专家组成，负责超事业部审批权限的各类业务的评审，公司风险内控中心负责业务审核委员会日常工作并持续跟踪后续风险变化，全面风险管理涵盖类金融业务的项目立项、评审、执行、管理、处置全过程中各类风险。

（3）公司审计监察部定期或不定期对类金融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合规检查。

三是人员配置层面。

公司配备具有金融、经济、法学、财务等相关专业背景或从业经历的人员从事风险管控工作，为全面风险管理职能的充分履行提供了人才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未发生变化，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其他特定风险。

##### 1. 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履行其承诺而造成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公司制定了一套完整的类金融业务操作细则指引和风险控制流程，涵盖贷前、贷中、贷后的全过程管理，在业务经营的过程中，遵循分离原则、制约原则和监督原则，实务操作中主要分三步走：

（1）事前尽职调查和业务准入。核心是审查借款人的信用状况和抵押资产状况，综合运用各种渠道获取跟客户有关的信用信息，充分确保基础资料的可靠性，评估是否放贷（业务准入指引）、资产折扣等，优先选择信用等级较高的客户或优质标的资产方合作。

（2）专业化的评审决策。实行公司和下属事业部两级业务审核委员会评审机制，讨论、决策业务操作风险要点及避险优化方案等。

(3) 过程动态管理。重点跟踪了解借款人信用状况的变化,通过现场与非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加强贷后管理;日常关注标的物是否存在被查封、扣押或被他人提出权利主张的情况等。根据风险预警触及情况,快速应对,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 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

目前,公司所承担的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不显著。

(3)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公司投资于有公开市场价值的金融产品或者其他产品,金融产品或者其他产品的价格发生波动导致资产遭受损失的可能性。一方面公司关注和研究宏观经济政策走向、行业发展趋势,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和投资方向,以价值投资为导向,坚持稳健型风格;同时,针对不同投资项目,合理评估项目风险,充分考虑拟投资项目运营、退出机制合理性、渠道和保障措施方案。另一方面公司倡导多元经营,通过不断创新业务模式拓展多元化的投资领域,合理分布高、中、低不同风险层次的资源投入,降低投资风险。

##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

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共享中心集中管控,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 4. 其他特定风险

公司因信息披露违规受到中国证监会宁波监管局行政处罚而面临的投资者索赔诉讼风险,该不可持续风险对经营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2021 年宁波市公安局对公司信息披露违规案件立案侦查。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投资风险。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受外部融资渠道所限,公司类金融业务展业遇到瓶颈,业务板块中典当业务依赖自有资金;工程保函担保业务需向银行申请保函授信额度后方可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可以使用杠杆经营,通过应收融资租赁款保理融资,但银行对底层项目有限制;特殊资产业务依赖自有资金。2022 年公司充分调动现有资源,强化资金统筹管理,最大化提升内部资金使用效率,保障优势板块稳步提升,努力维持公司业绩稳定。

2023 年,公司将整合构建集团资金池,提高资金集约高效。同时尽力争取银行保函授信,扩大租赁业务保理融资规模;加快不良资产处置回款,积极盘活闲置资产,保持类金融业务板块稳定发展。积极探索并着力拓展酒水贸易业务,以期通过扩大贸易丰富其他方式的资金筹措,尽可能实现公司业务流和资金流的高效协同。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公司治理规范性的要求，根据自身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的特点，不断改善公司治理效果，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强化全面风险管控，保证各项公司治理活动有效、透明，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1. 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并邀请律师现场见证，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了法律意见。公司提供了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方式，便利股东自行选择，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充分行使对公司经营管理的知情权和决策参与权等合法权益。

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保障了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 2. 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9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2022年有一名非独立董事离任，及时增补了董事空缺，其推荐提名、选举程序合法。董事能够忠实、诚信、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为公司经营发展和规范运作提供建议和意见；能够积极参加培训，提升履职能力。独立董事能够基于独立客观的专业判断依法履职，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年内累计召开会议6次，委员会人员构成、会议召开和履职符合新修订工作制度的要求，各司其职，发挥专业优势，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

#### 3. 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4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2名，人员人数和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依法行使监督职能，监督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建设和风险控制情况、信息披露情况、董事和高管履职以及重大交易情况等。

#### 4.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及其关联方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其股东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控人及其关联方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基本保持独立，做到了不干涉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会计活动等具体运作，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控人及其关联方发生的交易，不存在利益倾斜情形，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符合关联交易规范要求。

#### 5. 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与绩效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一名副总经理、新聘任一名财务总监，其聘任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结果合法有效。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基于各自职能分工，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忠实、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年内组织了对公司经营层履职工作的评价和考核，绩效评价结果和薪酬实际发放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6.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及时识别重大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公司信披组织各层级协调沟通，各负其责，层层把关，确保公司所披露的信息公平、恰当有效地向所

有投资者传递。重大信息尚未披露前，在识别报送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管理的要求，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提醒、登记和保密工作，督促知情人严格履行保密和合规交易义务，防止和杜绝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积极落实投资者来访和咨询，回答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企业发展、公司治理、重大事项等情况的问询，并认真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 7. 利益相关者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尊重员工的合法权益保护，针对涉及到员工切身利益的制度修订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讨论和沟通，充分听取员工的意见。公司一直以来，重视与银行、客户以及服务商等外部利益相关者的关系，积极合作、平等沟通，提供有效举报途径解决权益侵害诉求，维护各方利益，推进环境保护理念和行动，在公司能力范围内参与社会公益、救灾助困等活动，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法人治理是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部门发布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坚持不懈地改善经营管理，优化决策机制，持续提升公司治理层、监督层和经营层的规范运作效能，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控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运营管理能力。

#### 1. 公司资产完整、权属清晰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控人未发生任何资产交易，亦不存在资产混同和交叉使用的情形，公司完整拥有名下全部土地、房产、商标、车辆等资产以及其他信息系统等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

#### 2. 公司人员独立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方担任任何职务，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负责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有一整套完整的人员聘用、绩效、考核、奖惩等制度体系，与控股股东、实控人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分离。

#### 3. 公司财务独立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建立了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根据自身需要开设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实控人及其关联方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形。

#### 4. 公司机构独立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架构和职能分工，制定了完善的岗位工作管理制度，公司的内设机构与控股股东、实控人及其内设机构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机构混同，未发现控股股东、实控人及其关联方违反规定干涉公司具体运作情形。

#### 5. 公司业务独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相同或相近的情形，独立从事业务经营，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经过相应的审批程序，充分保证交易公允性，并未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关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公告编号：2022-027)	2022 年 4 月 9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特殊资产业务计划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等共 14 项议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公告编号：2022-055)	2022 年 9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调整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共 3 项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0 月 1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公告编号：2022-067)	2022 年 10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特殊资产业务计划的议案》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2 月 2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公告编号：2022-077)	2022 年 1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订重大租赁合同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邵松长	董事长	男	53	2018年8月27日	2023年5月	0	0	0		0	是
胡秋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男	50	2020年10月30日、2020年10月13日	2023年5月	0	0	0		94.94	否
芮滨	董事	男	55	2016年9月19日	2023年5月	0	0	0		0	是
韦斌	董事	男	48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0	是
徐培富	董事(新选举)	男	48	2022年9月14日	2023年5月					0	是
孙丹屏	董事(离任)	女	53	2021年9月30日	2022年8月25日	0	0	0		0	是
周士捷	董事	男	33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0	是
何彬	独立董事	男	43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7	否
王振宙	独立董事	男	51	2021年5月14日	2023年5月	0	0	0		7	否
胡仁昱	独立董事	男	58	2021年9月30日	2023年5月	0	0	0		7	否
陈燕	监事会主席	女	57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0	是
方泽亮	监事	男	55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0	是
王苏珍	监事	女	36	2020年5月8日	2023年5月	0	0	0		0	是
吴小方	职工监事	女	49	2015年3月20日	2023年5月	0	0	0		44.96	否
徐朝杰	职工监事	男	41	2020年3月10日	2023年5月	0	0	0		42.15	否
陈志华	副总(离任)	男	60	2003年4月9日	2022年9月30日	84,375	84,375	0		46.37	否
孙曙光	副总(分管风险)	男	52	2019年6月14日	2023年5月	0	0	0		61.75	否
李晓伟	副总(分管业务)	男	50	2021年1月15日	2023年5月	0	0	0		61.68	否
盛献智	财务总监(新聘)	男	36	2022年11月22日	2023年5月			0		0	是
戴悦	财务总监(离任)	女	53	2019年3月21日	2022年11月18日	0	0	0		77.36	否
钱菁	董事会秘书	女	47	2018年6月5日	2023年5月	10,000	10,000	0		54.17	否
合计	/	/	/	/	/	94,375	94,375	0	/	504.3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邵松长	历任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管理处副处长,湖州市烟草专卖局(公司)党组成员、副局长,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审计处处长、财务管理处处长。现任香溢融通党委书记、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

胡秋华	历任金华市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副处长兼审计副处长、审计处处长（审计派驻办主任）、机关纪委书记，磐安县烟草专卖局（分公司）党组书记、局长、经理，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管理处副处长。现任香溢融通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芮滨	历任浙江省卷烟销售公司财务科副科长、科长，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管理处副处长。现任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管理处调研员。
韦斌	历任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总部业务经理、浙江中天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事业部总经理助理、东阳市凤凰通宝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风控部经理等职。现任东阳市凤凰通宝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上海天纪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东阳市天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徐培富	历任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卷烟厂信息中心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现任浙江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杭州中维歌德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大红鹰运输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大红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士捷	历任财通证券投资银行总部私募融资部业务副总监。现任宁波海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宁波市海曙国有资本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市海曙广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市澜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宁波宁波市曙霞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宁波虎渡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何彬	执业期间担任浙江新潮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龙航空有限公司、浙江省天正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等多家单位法律顾问，现任北京金诚同达（杭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杭州市律师协会房地产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杭州市律师协会金融专业委员会委员、杭州律师协会医疗健康专业委员会委员、北海国际仲裁院仲裁员。
王振宙	现任宁波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宁波正源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正源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宁波正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贝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万金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仁昱	现任华东理工大学商学院会计学专业教授，任中国会计学会会计信息化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上海会计学会会计信息化专业委员会主任；兼任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源耀生物科技（盐城）股份有限公司、思必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上海苏婉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傲圣丹宁纺织品有限公司、上海小瀑布创意设计服务有限公司监事。
陈燕	历任杭州市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审计处处长、副局长、纪检组长，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审计处副处长、处长、综合管理处处长、财务管理处处长、财务管理处调研员。现任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总经济师。
方泽亮	历任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财务管理处副处长，金华市烟草专卖局（公司）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党组副书记、副局长，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审计处副处长。现任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审计处处长。
王苏珍	历任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杭州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现任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任浙江庄辰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中天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东阳市金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东阳市凤凰通宝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东阳市钜银民间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北京尚智伟业建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兼任浙江恒顺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兼任湖北新远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吴小方	历任风险管理部副经理、经理，香溢融通金融服务事业部副总经理，香溢融通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等职。现任香溢融通风险内控中心总经理。
徐朝杰	历任香溢融通稽核审计部副经理、经理，香溢融通财富管理和租赁事业部风控总监、副总经理、联合工会主席，香溢融通直属事业部副总经理兼风控总监，香溢融通审计监察部主任，香溢融通法律合规部主任。现任香溢融通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
孙曙光	历任中国银行宁波市北仑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公司金融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中国银行宁波市江北支行党委书记、行长。现任香溢融通副总经理。
李晓伟	历任浙江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山西任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现任香溢融通副总经理。
盛献智	曾在浙江省绍兴市烟草专卖局（公司）、浙江省金华市烟草专卖局（公司）、浙江省永康市烟草专卖局（分公司）、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负责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工作。现任香溢融通财务总监。
钱菁	历任香溢融通总经理秘书、总经办副主任、主任，现任香溢融通董事会秘书。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徐培富	浙江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年5月	
徐培富	宁波大红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7月	
孙丹屏（离任）	浙江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4年6月	
周士捷	宁波海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2020年6月	
王苏珍	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投资经理	2015年11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芮滨	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	财务管理处调研员	2006年7月	
韦斌	东阳市凤凰通宝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7年1月	
何彬	北京金诚同达（杭州）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7年3月	
王振宙	宁波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1年9月	
胡仁昱	华东理工大学	教授	1994年1月	
陈燕	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	总经济师	2011年8月	
方泽亮	浙江省烟草专卖局（公司）	审计处处长	2020年2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办法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执行。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现行薪酬考核办法进行核定，并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发放；董事报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每年领取固定津贴；除职工监事外，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职工监事按照其在公司内部的任职岗位根据公司现行薪酬体系每年绩效考核程序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薪酬考核办法的相应规定执行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月向独立董事支付了当年度津贴；按月发放高级管理人员和职工监事工资，经考核审批后，发放绩效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独立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504.38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徐培富	董事	选举	股东单位新推荐

孙丹屏	董事	离任	因个人工作原因
李晓伟	副总经理	聘任	原聘期一年，续聘
盛献智	财务总监	聘任	原财务总监离任，新聘
戴悦	财务总监	离任	因个人工作原因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3月9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计提2021年度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核销2021年度长账龄应收应付款项的议案》《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度财务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等共25项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22-008）
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	2022年4月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一定范围内行使职权的议案》《关于调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的议案》共2项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22-028）
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	2022年4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年8月2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2年半年度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调整公司部门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调整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7项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22-047）
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	2022年9月14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租入办公场地的议案》共2项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22-056）
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临时会	2022年9月30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特殊资产业务计划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2项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22-063）
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	2022年10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六次	2022年11月22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临时会		
第十届董 事会 2022 年第七次 临时会	2022 年 12 月 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订重大租赁合同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 2 项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2-074）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 姓名	是否 独立 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 情况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 出席 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 的次数
邵松长	否	9	9	7	0	0	否	4
胡秋华	否	9	9	7	0	0	否	3
芮滨	否	9	9	8	0	0	否	3
韦斌	否	9	9	8	0	0	否	4
徐培富	否	5	5	5	0	0	否	2
孙丹屏 (离任)	否	4	4	2	0	0	否	1
周士捷	否	9	9	7	0	0	否	3
何彬	是	9	9	7	0	0	否	4
王振宙	是	9	9	7	0	0	否	4
胡仁昱	是	9	9	9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王振宙（召集人）、芮滨、胡仁昱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何彬（召集人）、徐培富、胡仁昱
战略委员会	胡秋华（召集人）、芮滨、韦斌、周士捷、王振宙

### (2). 报告期内预算与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	------	---------	------

			职责情况
2022 年 1 月 11 日	沟通、讨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项目组制订的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审计计划。	1. 进一步提供审计项目组的主要人员组成和联系方式，以便于沟通。 2. 结合外部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公司内部重点关注的问题以及内审或其他专家的意见，进一步梳理细化重点关注领域和关键审计事项的风险要点。 3. 年报时间紧，审计工作任务繁重，尽可能加快审计工作进程。	年报期间，持续与年审机构保持沟通，关注审计进展。
2022 年 3 月 8 日	听取年审机构关于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总体情况汇报，沟通重大事项；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减值计提、核销长账龄应收应付款项、审计费用确定及续聘审计机构、关联交易、内部控制报告、委员会履职报告、预算草案共 10 项事宜。	重点关注年度报告减值计提和核销程序的合规性以及依据的充分性；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及其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审查审计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等；关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2022 年 8 月 24 日	听取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审计监察部门内部审计工作开展情况以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报审阅问题的沟通；审议半年度减值计提和调整 2022 年度预算草案 2 项事宜。	重点关注当期减值计提程序的合规性以及计提依据的充分性；重点强调年度预算调整的合理性和预算实际执行情况。	
2022 年 9 月 13 日	审议向关联方租入办公场地的事宜。	重点关注交易定价公允性和权利义务约定的合理性。	

###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8 日	审议 2021 年度公司高管薪酬和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报告 2 项事宜。	评价和审核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和薪酬的核定依据，认为符合现行薪酬办法的规定。	

### (4). 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8 日	审议 2021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五年发展战略规划推进情况、下一年度分解目标以及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报告事宜。	肯定了公司经营层为实现经营目标所做的改进和优化经营管理工作的举措，认可公司 2022 年分解目标。	

###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4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85
技术人员	90
财务人员	26
行政人员	43
合计	24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4
本科	110
大专	47
高中及以下	53
合计	244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继续按照公平、公正、市场化原则，强化按劳分配、以岗定薪、按绩取薪和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薪酬原则，以市场同行业为薪酬参照标准，结合自身转型提升战略，强化薪酬与绩效挂钩联动，有效发挥薪酬考核的激励作用；优化薪酬兑付机制，深化团队考核管理，在统筹考量公司人力资源成本基础上，做到吸引人才、留住人才、激励人才，不断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修订了《培训管理办法》，进一步健全完善培训体系，促进培训工作更加系统性、专业性、有效性。实施修学储能计划，加强内部专家平台建设，与高校合作开展全员集中封闭式培训，重点从党建、企业管理、宏观经济、情绪压力管理、职业素养等维度，提升员工综合素养；进一步挖掘内部员工潜力，落实帮扶带教机制；定期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提高广大党员干部的党性修养；组织董监高参加监管部门的教育培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组织制度规范、业务营销、安全生产、风险内控、财务规范等不同主题方向的培训以及专业方向继续教育，多渠道、多维度提升员工能力素质。同时依托学习平台，沉淀组织智慧，逐步打造创新型、学习型组织。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制定新的现金分红政策，也未对《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出符合现行现金分红政策，并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分配方案如下：

2021 年度公司以 2021 年年末总股本 454,322,74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1 元（含税），2021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1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4,543,227.47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03,896.78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1.0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4,543,227.47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1.03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公司经营层薪酬考核办法》《公司经营班子成员年度述职审评实施细则》进行考核评价，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管理工作目标的完成情况，结合各高管人员的分管工作、绩效及年度述职审评结果，对公司高管人员绩效和薪酬进行评价和审核；公司高管人员薪酬发放情况亦符合公司现行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

##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断健全和完善内控管理，保证内部控制有效运行，是实现公司稳健经营、提高经营效益、防范化解风险、确保安全发展的根本保障。2022 年度，一是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公司涉及董事会和经营层面制度新制定或修订达 30 多项，进一步健全了治理层履职、风险控制、业务运营、财务管理、责任追究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二是加强内部控制执行检查和监督。公司根据现行业务出现风险的情况，多次有针对性地开展内控合规检查；同时对存量业务立项尽调、审批、核保、放款、贷后、不良处置的全过程开展专项审计，对发现的执行问题，立即组织整改，持续追踪整改效果。三是加强内部控制评估和评价工作，持续优化评价量化表，有效评估内部控制执行效果。四是加强内控合规培训和纪律作风建设，通过组织开展相关活动，增强员工规范运营意识，聚焦业务开展、管理工作中的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改进和补漏。

通过一系列的内部控制活动，不断提升风险防范意识和内部管控能力，有效识别和管理经营风险，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需要，设置了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审计监察部、总经理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运营管理中心、信息数据部、风险内控中心、财务共享中心、法律合规部等管理机构以及三个区域事业部和直属事业部；四个事业部属于业务经营主体，在权限范围内开展典当、担保、融资租赁等各类业务，由公司管理机构统一管理和监督，具体管理控制制度的基本规范由管理机构统一制定发布，事业部根据授权范围执行对子公司的管理决策。公司基本能够在治理结构、财务与审计管理、业务授权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档案管理、信息披露等事项上对控股子公司的管控，包括以下内容：（1）明确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推荐董监高人员的方式，规范董监高选任，完善其治理架构。（2）制定各项业务操作指引和业务风险防范措施，规范事业部（控股子公司）业务操作的执行标准以及业务风险管理程序、流程和执行标准。（3）建立事业部业务授权审批制度，明确子公司的经营额度和审批权限。（4）根据公司总体经营目标制定各事业部（控股子公司）业务经营计划和风险管理目标，明确业绩考核制度和相应考核标准。（5）明确事业部（控股子公司）重大信息报告的范围、流程和标准。（6）公司财务管理实行集中管理，由财务共享中心统一负责所有控股子公司的资金使用、费用、预算、采购、会计核算等管理工作。

除各条线的管理制度之外，公司设立审计监察部独立实施监督审计职能，加强对规范运行的监督，进一步保障事业部（控股子公司）运营管理的有效性。

##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评价,并出具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0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无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公司一直以来非常重视对员工、客户、合作伙伴等利益相关方的权益保护,在持续推进公司发展、提升经营业绩和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也能够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和产品扶危济困,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在社会责任承担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组织青年员工突击队，参与当地“五水共治”巡河行动，共同守护城市的一江碧水；向外市县采购扶贫产品 4.28 万元。公司持续开展为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助企纾困工作，全年通过直接降低租金、延长免租期等方式给予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商铺租赁优惠，折合免除金额 134 万元。

在员工权益保护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制度和福利体系，定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及岗位技能培训，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工会组织依法行使职权。全年召开职工代表大会 2 次，就事关员工切身利益的一系列制度，广泛充分地征求意见，并对合理化建议进行了采纳吸收，依法保障了职工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有力促进公司和谐稳定发展。

在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方面：公司制定了《问责管理办法》，经营管理部门签署《合规承诺》、公司员工签订《员工明示承诺书》，承诺遵纪守法、廉洁自律、杜绝商业贿赂、保守商业秘密等，并对员工违规行为进行责任追究和处罚。在重要节假日前，公司发布通知提醒全体干部员工持之以恒“反四风，清廉过节”。2022 年 2 月底公司新颁布了《客户投诉管理办法》，规范客户投诉管理工作，提高投诉处理工作效率，保障客户投诉得到及时有效处理。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俊杰、潘颖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3月9日、2022年4月8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董事会按照市场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其2022年度审计报酬。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因上海星裕未按期向公司支付委托贷款利息，2011年7月，公司委托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原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向上海星裕提起诉讼，要求上海星裕归还公司委托贷款本金3,700万元并支付利息、罚息等。2011年10月31日，公司收到宁波江东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星裕归还平安银行宁波分行借款本金3,700万元，并支付利息、罚息等。2012年抵押物公开拍卖，两次拍卖流拍。后经查询，上海星裕已被吊销营业执照，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并有多笔未结诉讼，2019年9月，公司以平安银行宁波分行的名义请求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对上海星裕的破产清算申请。2019年10月10日，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受理平安银行宁波分行对上海星裕的破产清算申请。后指定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担任上海星裕置业有限公司管理人。2020年3月6日，管理人召开上海星裕置业有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汇报和沟通债权申报审查情况和财产处置事宜，公司债权的优先权金额为10,877.96万元。2020年9月4日，管理人出具《上海星裕置业有限公司财产变价方案》，告知上海星裕名下的万商商务大楼总估值为12,517.80万元，并要求各债权人对变价方案进行投票，后该变价方案经投票已通过。2020年11月30日，抵押房产以起拍价8,762.46万元成交。另因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中，管理人未确认浙江万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汇建设）的建筑工程款优先权，后万汇建设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确权仲裁，上海仲裁委员会已经确认其享有4,245万元优先权。2021年2月4日，管理人出具（2019）沪03破157号分配方案，其中平安银行的受偿金额为20,206,072.34元，2021年2月18日，管理人书面告知分配方案未通过。2021年3月，公司以平安银行宁波分行的名义向上海三中院提起不予执行仲裁裁决之诉，2021年12月上海三中院予以受理立案；2022年4月25日收到上海三中院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平安银行宁波分行诉请；2022年5月5日公司以平安银行宁波分行的名义向上海三中院提出复议，2022年8月5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驳回平安银行宁波分行的复议申请。另外2021年上海嘉定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上海星裕破产案件债权人之一，因不满上海星裕破产管理人作出的变价方案，向上海三中院提起诉讼，2022年1月4日，上海三中院判决“驳回原告上海嘉定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2022年2月14日，上海嘉定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提起上诉；2022年9月9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2022年10月20日，管理人向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申请裁定《上海星裕置业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法院裁定认可上述方案。报告期内，公司间接收到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原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现合并为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支付的执行款累计596万元。2023年1月12日收到执行款18.9万元。2022年11月21日收到破产案件分配方案的法院裁定，裁定给予平安银行的债权金额为20,407,684.75元，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尚未分配。</p>	<p>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临时公告：2011-029、2011-046、2019-057、2022-030</p>
<p>因大宋集团未按期归还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金联、香溢担保委托贷款本金和利息，2013年6月，香溢金联、香溢担保分别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大宋集团归还香溢金联、香溢担保本金共计5,000万元并支付违约金等。2013年12月法院判决香溢金联、香溢担保胜诉。2014年6月，香溢金联、香溢担保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一直无进展。后企业资不抵债，运营由当地政府接管。2020年5月，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大宋集团破产清算，并指定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浙江韦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浙江中圣律师事务所担任大宋集团联合管理人。公司通过公开信息获悉上述事项，香溢金联、香溢担保已于7月初向联合管理人提交了债权申报材料。2020年7月24日，代理律师参加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管理人确定相应债权、汇报破产财产等；管理人确认香溢金联优先债权为3,035万元、香溢担保优先债权为4,555万元。2020年11月，抵押土地上121套可处置的房产经过预评估，总价约1.96亿元。2021年开始陆续挂拍。2021年12月24日，香溢金联、香溢担保分别收到分配款10万元。报告期内香溢金联、香溢担保分别收到分配款70万元、230万元。</p>	<p>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临时公告：2013-023、2013-052、2020-043、2022-036</p>
<p>因新宇置业未按期向公司支付委托贷款利息，2015年6月16日由中信银行宁波分行作为原告起诉，公司作为第三方参与诉讼，要求新宇置业归还贷款本金、利息、罚息等合计4,731.90万元；要求对抵、质押物处置后享有优先受偿权；要求保证人宏腾商贸有限公司、蒋秋生、蓝勇等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7年6月，法院一审判决公司胜诉，判新宇置业应归还本金4,363万元并支付利息。2017年12月8日，公司向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8年5月11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通知书，法院根据新宇置业的申请于2018年4月16日裁定受理新宇置业破产清算一案，法院通知债权人应在2018年7月25日前，向新宇置业管理人申报债</p>	<p>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临时公告：2015-019、2015-024、2017-028、</p>

<p>权,并定于2018年8月8日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管理人对新宇置业的有关财产做进一步处理。2020年7月17日抵押物在淘宝司法拍卖平台挂拍,2020年8月18日开拍,起拍价为38,207,260.50元,因无人参与,流拍。2020年9月15日抵押物在淘宝司法拍卖平台进行二次挂拍,起拍价为30,565,808.40元,2020年10月16日以起拍价成交,后竞拍人联合其他第三人成立公司投资新宇置业,于2021年5月31日付清拍卖尾款。后管理人向法院申请重整计划,2021年10月15日,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裁定一、批准金华新宇置业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二、终止金华新宇置业有限公司重整程序。按照新宇置业重整计划,公司委托中信银行宁波分行贷款金额是具有法定优先权的债权,按照2,690万元受偿,其余债权调整为普通债权,按照普通债权调整方案及受偿方案执行。2021年公司累计收到优先债权受偿款2,690万元。报告期内无进展。</p>	2018-025、 2021-062
<p>因象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按期归还香溢租赁委托贷款本金,2016年7月7日香溢租赁分别委托稠州银行宁波分行、宁波银行灵桥支行向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分别要求象山房地产归还3,000万元、2,999.21万元本金及支付相应利息、罚息等,要求抵押物拍卖、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保证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6年8月,两起诉讼案件法院均判决香溢租赁胜诉。2018年9月12日,两起诉讼案件申请执行,法院已受理。因评估报告有效期已到,2020年8月法院重新启动对抵押物的评估手续,2020年12月收到抵押物评估报告,后续推动执行。2021年初,公司律师多次与法院沟通推动抵押物挂拍,法院考虑到现场租户较多,腾退困难,未能有效推动抵押物挂拍。2021年6月,公司向法院提交按现状推拍的书面申请,法院也未采取进一步动作,后律师拟定申请提交中院要求中院督办,目前暂未有实质进展。</p>	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临时公告: 2016-026、 2016-029、 2016-031
<p>公司于2014年11月28日与一三七一公司签订《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公司将拥有的位于宁波市海曙区药行街195号(证载面积18,260.40平方米,其中公司已经出租给浙江金拱门食品有限公司(原浙江麦当劳餐厅食品有限公司)的面积除外)的城隍庙商城地块等房产出租给一三七一公司,租期自2014年12月1日至2022年11月30日。2014年12月5日,公司与一三七一公司签订了《员工借用协议》。2016年2月16日,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二》,租期延长至2024年5月30日。上述合同、协议签订后,一三七一公司开始承租支付租金。公司于2015年7月20日按照房屋现状向一三七一公司交付房产。一三七一公司开始对租赁房产进行装修工程,直至2018年5月1日开业。租期内,一三七一公司出现逾期不付租金及员工工资,且未按期提供后续银行保函,公司催要无果。2018年5月16日,公司向一三七一公司发出《催告函》,但其收到函件后未作出任何实质性的补救措施。2018年6月27日,公司按合同约定向一三七一公司发出《解除函》,一三七一公司依然未向公司赔偿损失,拒绝归还房屋。2018年11月30日,公司向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后一三七一公司(反诉原告、原审被告)向法院提交《民事反诉状》,法院合并审理。经一审二审判决,再审申请人一三七一公司不服二审判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已立案审查。2021年2月23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浙民申3197号《民事裁定书》。2021年7月19日,公司收到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1)浙02民初1079号《民事判决书》,法院已就双方争议的部分焦点问题作出一审判决。一三七一公司因不服判决提起上诉,2021年10月15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21)浙民终121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后一三七一公司不服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21)浙民终1217号《民事判决书》,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已立案审查。另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浙02民初1079号民事判决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因一三七一公司未在法定履行期内履行房产返还义务,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现法院已依法将涉案房产交付给公司。2021年12月21日,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本案的其他争议焦点作出(2021)浙02民初1079号之一民事判决。2021年12月30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2021)浙民申5395号民事裁定书,驳回一三七一公司的再审申请。2022年1月4日公司就其他争议焦点的(2021)浙02民初1079号之一民事判决提起上诉申请。2022年4月18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案件《受理通知书》,2022年7月28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民终322号民事判决。公司因不服(2022)浙民终322号民事判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23年2月10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及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法院已立案审查。</p>	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临时公告: 2018-066、 2019-038、 2019-056、 2019-067、 2020-035、 2020-056、 2021-011、 2021-027、 2021-039、 2021-054、 2021-056、 2021-063、 2021-068、 2022-031、 2022-043、 2023-001
<p>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认购3,180万元,单一自然人认购220万元,于2017年8月共同设立“香溢上海能源投资基金”,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上海)为私募基金管理人,该基金存续期限18个月。2017年8月30日,香溢上海能源投资基金完成备案手续,该私募基金正式</p>	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临

<p>成立。2017年9月14日，香溢投资（上海）代表私募基金出资3,400万元入伙宁波善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善见），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间接持有合伙企业标的资产新潮能源1,000万股（以3.4元/股估值）。宁波善见合伙企业持有的标的资产为80,679,403股新潮能源股票，其中77,444,000股用于质押借款，合伙企业对外融资债务共计17,140万元。合伙人一致同意：香溢投资（上海）入伙合伙企业期限为18个月，入伙届满14个月后合伙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归还香溢投资（上海）本金并按约定分配投资收益。香溢投资（上海）入伙合伙企业届满18个月，如合伙企业未能足额向其归还本金、分配投资收益的，高为民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按约回购香溢投资（上海）的合伙份额。2019年3月，香溢投资（上海）入伙合伙企业届满18个月，后两次以书面形式通知高为民和杭州静如，要求履行补偿协议项下的回购及补偿义务，但对方一直未能履行协议。2019年质押的新潮能源股票40,339,702股被处置，净处置金额98,333,284.50元全部用于偿还质权人债务，且宁波善见持有的剩余新潮能源股票被其他利益相关方申请冻结，香溢投资（上海）通过合伙企业已难以获得本金和收益分配。鉴于高为民和杭州静如的违约行为，香溢投资（上海）于2021年1月14日提起诉讼，2021年1月15日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1）浙02民初220号受理案件通知书。2021年2月8日，香溢投资（上海）向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1年3月11日，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查封、冻结、扣押通知书》，查封的资产全部为股权。2021年12月，公司收到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1）浙02民初22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高为民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香溢投资（上海）回购合伙份额本金3,400万元；二、被告高为民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香溢投资（上海）投资收益400万元；三、被告高为民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香溢投资（上海）违约金9,753,080元（以实际清偿之日计算为准）；四、被告杭州静如对被告高为民的上述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被告杭州静如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被告高为民追偿；五、驳回香溢投资（上海）的其他诉讼请求。2022年2月21日香溢投资（上海）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4月15日收到法院执行款项33,455.67元。因未发现被执行人有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终结执行程序裁定。</p>	<p>时公告： 2021-014、 2021-067</p>
<p>集团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入伙杭州昀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昀晖），通过杭州项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项晨）、杭州星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星昂）间接投资于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样年集团）杭州市滨江区的浦乐单元R21-21a地产项目，该地块出让面积为48,286平方米，为住宅用地，集团公司实缴出资5,000万元用于上述地产项目，该笔投资的预期收益率为10.8%/年。根据杭州星昂与花样年集团的协议约定，花样年集团为杭州花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相关方与杭州星昂签署的合作协议及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和责任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杭州星昂于2021年6月18日向杭州花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借款163,412万元，其中杭州项晨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实缴106,220万元，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上海花样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实缴57,192万元。2021年10月18日，按照约定，杭州星昂和杭州花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借款到期，杭州花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能按期偿还债务本金和利息，集团公司亦未能按期收到本金和收益。该项目出现违约，经多次与花样年集团方面发函沟通无果，杭州星昂已采取相关措施，同时，杭州星昂向杭州花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上海花样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诉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21年11月25日立案，并出具了（2021）浙01民初2913号案件受理通知书。2022年5月25日，上述案件判决，公司获悉判决结果：杭州星昂的诉讼请求具有事实和法律依据，法院予以支持。2022年6月8日，公司收回款项46,223,813.40元。花样年集团不服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2年10月9日，公司获悉二审判决结果，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2022年10月25日，公司收到杭州昀晖分配款396,961.64元。2023年2月2日，公司收到款项1.66万元。</p>	<p>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临时公告： 2021-065、 2022-035、 2022-037、 2022-044、 2022-066</p>
<p>2020年11月9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元泰典当与宁波有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有利网络）签订相关框架合作协议、《最高额授信合同》及《最高额股权出质典当合同》，元泰典当向宁波有利网络提供最高授信额度不超过4,000万元的典当借款，授信期限6个月，借款用途仅限于二手车收购，宁波有利网络以其持有的宁波如奕科技有限公司90%股权（即4,500万元）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同时元泰典当与宁波如奕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如奕）、宁波收吧收</p>	<p>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临时公告： 2022-053、</p>

吧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收吧）、宁波爱扣优扣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爱扣优扣）、徐玲、卢飞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上述债务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后授信期限两次展期，期限至 2022 年 5 月 13 日。2021 年 11 月起，元泰典当累计向宁波有利网络发放典当贷款余额 3,982.80 万元，累计收到宁波有利网络缴纳的保证金 400 万元。对于上述借款，其他共 22 个自然人向元泰典当出具《保证承诺书》，在各自的保证金额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随着单笔借款陆续到期，宁波有利网络未按时支付综合费用及归还当金，各担保人也未按约承担保证责任。2022 年 7 月，元泰典当决定处置贷款车辆，经车管所鉴定，发现车辆登记证为假证。鉴于宁波有利网络相关人员涉嫌在合作过程存在伪造证件行为，2022 年 7 月 29 日晚向公安机关报案；2022 年 8 月 1 日，宁波市公安局海曙分局出具《立案告知书》，公安机关已对该案立案侦查。同时元泰典当向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已受理；并向法院提交了财产保全申请书，请求冻结各被申请人（案件被告）的银行存款或查封、扣押其他等值财产。2022 年 8 月 24 日，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出具《财产保全告知书》。后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因本案涉刑，所涉纠纷已不属经济纠纷案件，有经济犯罪嫌疑，不属于人民法院受理民事诉讼的范围，驳回元泰典当的起诉；并作出解除对被告财产保全措施的裁定。目前公安机关侦查工作尚在进行。	2022-054、 2022-059
--	-----------------------

注：报告期末，上述诉讼债权本金余额为 22,953.80 万元（不含与一三七一公司房屋租赁诉讼债权）。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元泰典当	宁波美辰置业有限公司	俞建东	民事诉讼	因该项目息费支付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2020 年 5 月 7 日元泰典当向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宁波美辰归还当金 1,500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等。	0	执行中	2020 年 6 月 2 日法院受理立案，6 月法院出具保全裁定；9 月 11 日前往法院签署调解协议，9 月 18 日收到客户支付的第一期还款 100 万元，后客户未按约于 9 月 30 日支付第二期还款；10 月 9 日向法院申请执行；对抵押房产进行评估。2021 年 1 月 21 日，滨江法院挂拍，后因客户以法院执行程序有问题提出异议，被撤拍。2021 年 3 月，因客户撤回执行异议，拍卖工作继续执行，后两次拍卖皆流拍。5 月 11 日，抵押房产变卖公告已上网，7 月 26 日变卖截止日无人报名，流拍。2021 年 8 月法院出具终本裁定。2022 年 6 月 16 日，委托银信（宁波）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典当债权进行估价。2022 年 7 月 4 日，银信（宁波）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对典当债权估价为 1,601.42 万元。2022 年 7 月 8 日，将典当债权在浙江金融资产交易中心以评估价挂拍。2022 年 7 月 14 日以 1,601.42 万元摘牌成功。7 月 21 日，收到全部债权转让款项。本项目结束。
元泰典当	邓亲华	无	民事诉讼	因邓亲华未依约归还当金，2018 年 11 月 7 日，元泰典当向杭州滨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邓亲华归还当金 2,500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等。	2,500.00	执行中	2018 年 11 月 7 日杭州滨江区法院受理立案。2019 年 2 月 21 日法院判决，支持我司诉求。2019 年 5 月 16 日执行立案。后执行法官去成都办理四套房产的轮候查封手续，查封期限 3 年，自 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5 日；考虑到当前天翔环境股票价值及市场环境，根据执行法官的意见，公司申请办理执行终结手续。2020 年 4 月提交恢复执行申请书，2020 年 5 月轮候查封邓亲华名下两家合伙企业的股权。2020 年 12 月 25 日天翔环境公告收到四川省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受理破产重整一案的决定书。2021 年 4 月 19 日，成都中院裁定批准天翔环境重整计划；4 月 26 日，天翔环境开始实施重整计划；

							6月深交所公告天翔环境将被终止上市；7月天翔环境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8月30日起天翔环境终止上市。根据公告信息，2022年1月，天翔环境已经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受理接收其在两网和退市公司板块挂牌转让。自2022年9月7日，天翔环境股票可以开始转让。经查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2022年12月30日股价为0.75元/股。
元泰典当	浙江凯迪恩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杭州凯迪控股集团、浙江凯迪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方向明、王宝妹	民事诉讼	因凯迪恩公司未依约归还当金，2018年12月14日，元泰典当向杭州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凯迪恩归还当金1,843.5万元，并支付违约金等。	1,286.15	执行中	2018年12月14日杭州上城区法院立案受理。2019年年初对被告的财产申请保全。2019年6月25日收到法院判决书。2019年8月1日完成执行立案。2019年10月代理律师前往抵押厂房土地实地查看，2019年11月执行法官前往兰溪当地查看抵押厂房；2019年12月，法院启动抵押土地的评估程序。2020年5月执行法官、代理律师、评估公司，共同前往兰溪当地查看抵押物现状并进行评估。2020年6月22日代理律师收到评估报告和执行裁定书，老厂区的房地产评估价值为3,790万元、新厂区的土地评估价值为810.40万元。2021年6月，公司了解到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将对凯迪恩老厂区的抵押债权转让给兰溪市宏业建设有限公司。2021年11月23日新厂区土地上网挂拍，以起拍价567.28万元法拍成交。2022年1月20日，收到法院分配款项5,573,451元，无其他进展。
元泰典当	诸暨世纪金源投资有限公司	华夏电源集团有限公司、黄一鸣、周美娟、浙江华夏置业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因世纪金源公司未依约归还当金，2016年7月15日，元泰典当向杭州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世纪金源归还当金2,200万元，并支付违约金等。	2,200.00	执行中	2016年7月15日杭州下城法院立案受理，我司进行相关财产保全。2017年3月17日法院出具判决书，我司胜诉。2018年6月23日参加保证人华夏置业债权人会议，2019年1月17日举行华夏置业债权人第二次会议，相关处置方案已达成一致。2019年5月10日，参加保证人华夏电源的债权人会议，管理人报告该公司暂未发现可供执行财产，分配方案未定。2019年6月14日向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7月18日法院执行立案。2019年8月代理律师完成对抵押土地的现场调查及查档工作，11月执行法官前往抵押土地现场查看，12月启动评估程序。2020年5月9日收到土地评估报告。因抵押土地地下挖有建造地下室，还需另行评估，正在推进地下室评估工作。2020年12月28日收到保证人华夏置业财产分配2,090,063.08元。2021年1月下城区法院将案件移交杭州中院，并决定将我司执行案件与平安银行执行案件（涉及同一抵押物）一并处理；5月底，杭州中院因华融资产（收购平安银行债权）不同意恢复执行，该院无法启动执行与执转破。后委托代理律师向诸暨法院申请破产立案，2022年10月12日，诸暨法院裁定我司等申请人对诸暨世纪金源投资有限公司提出的破产申请尚不符合破产受理条件，不予受理。我司不服提起上诉，2022年11月29日，绍兴市中级人员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该裁定为终审裁定。
元泰典当	安吉明特结构件有限公司	浙江吉工机械有限公司、阮建荣、阮建敏	民事诉讼	因安吉明特未依约归还当金，2015年5月7日，元泰典当向杭州下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安吉明特方归还当金2,000万元，并支付违约金；要求吉工机械、阮建荣、阮建敏等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等。	1,247.12	执行中	2016年4月收到判决书，我司胜诉。2016年8月达成部分和解协议，2016年合计收到本金539.38万元。2017年收到还款213.5万元。2021年1月，我司申请保证人吉工机械破产；5月14日收到吉工机械的破产清算受理裁定。原定于7月5日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管理人通知因故推迟。2022年1月18日，安吉县人民法院就破产案件开庭，但未通知我司到庭。2022年11月28日，经向破产管理人询问吉工机械破产案件进展，获悉管理人前期递交破产申请但法院未通过。2022年12月16日，吉工机械破产案件的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2023年1月5日与吉工机械破产管理人沟通，反馈元泰典当普通债权金额为25,699,182元。2023年1月12日，香溢元泰收到管理人出具的《债权审查复核通知书》，管理人审查认定债权总额为25,699,182元。
集团	宁波	宁波佛	民	因宁波满士未按	1,478.28	执行	2017年7月11日法院受理；9月12日，法院判决我司胜

公司	满士进出口有限公司	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宁波市鑫鑫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倪菊芬、曹盛峰等	民事诉讼	《委托代理进口合同》的约定向公司付款赎单，2017年7月11日，公司向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宁波满士支付货款297.98万美元，并支付代理费、利息等；相关担保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终本	诉。2018年前期收到的保证金和预收款项冲抵欠款。2020年6月3日共收到海曙法院执行款2,520,724元，冲抵内贸部分应收账款后，剩余部分抵减本次诉讼金额。目前，未发现被执行人有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法院已经裁定终结执行。
香溢金联	杭州腾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中维创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周建南	民事诉讼	因杭州腾茂未能按时支付货款2,730.32万元，催讨无果后，香溢金联于2021年2月4日在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完成立案并申请财产保全，要求杭州腾茂支付所欠货款，并支付违约金等；保证人北京中维创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周建南承担连带责任。	2,730.32	执行中	2021年2月4日向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完成立案并申请财产保全，4月30日出具判决书：“一、杭州腾茂、北京中维于判决生效之日起支付货款27,303,234.73元，违约金5,460,646.9元，合计32,763,881.63元；二、周建南对第一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如未按期支付，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罚息。”后北京中维创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出上诉，2021年10月19日，二审判决维持原判。2021年11月8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2年进展：（1）周建南名下位于杭州市一处房产以424.80万元拍卖成交，但公司基本无余值可分配。（2）周建南名下北京市两间商铺，经过两次拍卖，以600万元成交；2023年3月收到分配方案，尚未分配。（3）周建南名下位于乐清市一处房产，待后续拍卖分配。
香溢投资（浙江）	浙江中服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浙江名品港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广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周国权、吴卫军、吴坚	民事诉讼	因中服公司及共同还款人名品公司未归还公司借款本金1,447.04万元及相应利息，公司向海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服公司及共同还款人名品公司归还借款本金1,447.04万元及相应利息等	0	判决生效	2021年7月5日，海曙区人民法院正式立案，案号为（2021）浙0203民初7796号，7月16日进行财产保全，冻结吴坚银行账户12.08元，冻结乐怡银行账户12,685.14元（冻结期限为一年，2021.7.16—2022.7.15）；查封浙江中服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浙江省东阳市白云街道浙中名品港奥特莱斯广场A区商铺（99套）、B区商铺（187套）的房地产（查封期限为三年，2021.7.14—2024.7.13）。9月7日法院开庭，9月28日法院出具判决书，我司胜诉，判决已生效。2022年3月28日，与债权意向购买方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将我司对浙江中服、江苏广本等债权转让给第三方，清收回款1,447万元。本项目结束。

注：报告期末，上述诉讼债权本金余额11,441.87万元。

### (三) 其他单项 1000 万元以下的诉讼明细

#### 1. 报告期新发生诉讼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	诉讼金额（本金）	期末余额（本金）	进展情况
1	苏明礼	145	145	2022年12月30日，申请网上立案。
2	胡代强	800	800	2022年12月网上立案，后法官要求邮寄立案，已按要求邮寄起诉材料，待审核。
3	方李青	700	700	2022年12月27日，法院诉调立案。
4	宋樑	260	260	2022年11月30日进入诉前调解程序，待开庭。
5	孙家斌	210	210	2022年11月23日，在法院主持下达成调解。11月底孙家斌未按调解书规定支付第一期还款，我司遂向法院申请执行。

6	陈月明	360	360	2022 年 11 月 17 日, 法院诉调立案。2023 年 1 月 11 日完成保全工作。
7	徐云	1,000	1,000	2022 年 11 月 11 日, 法院诉调立案。
8	钱铖	220	220	2022 年 9 月 26 日进入诉前调解程序, 待后续开庭。
9	倪洪根	196	196	2022 年 8 月初法院立案, 8 月 22 日达成调解。8 月底倪洪根未按调解书规定支付第一期还款, 我司遂向法院申请执行。目前抵押房产已完成司法评估, 评估价约 310 万元, 等待挂拍。
10	林黛萍	12	12	2022 年 6 月 21 日向法院提起诉讼, 8 月 29 日法院判决, 11 月 22 日法院执行立案, 目前案件还在执行中。
11	王铿	476.65	476.65	2022 年 6 月 2 日向法院提起诉讼, 9 月 6 日法院判决, 11 月 22 日法院执行立案, 目前案件还在执行中。
12	徐志刚	190	190	2022 年 3 月提起诉讼, 6 月 8 日当庭调解, 因债务人不履行还款义务, 6 月 23 日法院执行立案。
13	汪波静	32	32	因债务人汪波静已死亡, 2022 年 3 月将汪波静父母汪成丰、钟幼菊列为被告向法院提起诉讼, 2022 年 4 月 20 日法院正式立案, 目前案件已判决进入执行环节。
14	谢喜和	3.22	3.22	2022 年 4 月 27 日法院立案, 因被告下落不明, 案件进行公告, 8 月 22 日开庭审理, 8 月 24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11 月 7 日执行立案。
15	王新平	3.84	3.74	2022 年 3 月 2 日法院立案, 5 月 12 日法院判决我司胜诉, 6 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期间累计收到还款 1,000 元。8 月 11 日执行立案。因被执行人暂无财产可供执行, 11 月 23 日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
16	施华青	5.57	3.97	2022 年 1 月 28 日法院立案, 3 月 23 日法院判决我司胜诉, 5 月 24 日法院受理强制执行, 累计收到执行款 15,947.74 元。因被执行人暂无财产可供执行, 9 月 21 日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
17	张增杰	170	170	2022 年 1 月向法院提起诉讼, 因抵押物涉刑, 2022 年 2 月 25 日, 法院裁定驳回起诉, 移送公安侦查, 目前案件侦查完毕, 已经移交市检察院准备提起公诉。
18	顾梁伟	120	120	2022 年 1 月向法院提起诉讼, 因抵押物涉刑, 2022 年 2 月 25 日, 法院裁定驳回起诉, 移送公安侦查, 目前案件侦查完毕, 已经移交市检察院准备提起公诉。
19	叶剑	175	175	2022 年 1 月向法院提起诉讼, 因抵押物涉刑, 2022 年 2 月 25 日, 法院裁定驳回起诉, 移送公安侦查, 目前案件侦查完毕, 已经移交市检察院准备提起公诉。
20	朱建成	170	170	2022 年 1 月向法院提起诉讼, 因抵押物涉刑, 2022 年 2 月 25 日, 法院裁定驳回起诉, 移送公安侦查, 目前案件侦查完毕, 已经移交市检察院准备提起公诉。
21	奚俊建	190	190	2022 年 1 月向法院提起诉讼, 因抵押物涉刑, 2022 年 2 月 25 日, 法院裁定驳回起诉, 移送公安侦查, 目前案件侦查完毕, 已经移交市检察院准备提起公诉。
	合计	5,439.28	5,437.58	

## 2. 以前年度发生诉讼

单位: 万元

序号	债务人	诉讼金额 (本金)	期末金额 (本金)	进展情况
1	浙江中金黄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9.50	999.50	2021 年 10 月 15 日向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2 年 1 月 19 日法院正式立案。2022 年 4 月 19 日法院判决浙江中金黄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公司股权回购款本金 999.50 万元, 并支付相应的投资收益(以 999.50 万元为基数, 自 2019 年 2 月 6 日起按年化收益 10%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止), 驳回公司其他诉讼请求。2022 年 12 月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2	江兰	760	760	2020年7月14日向法院立案,11月30日对应200万当金一审判决,公司针对该部分判决内容提起上诉,二审尚未判决。2020年12月30日对应560万当金一审判决,公司提起上诉,2021年3月、5月二审判决支持公司年化24%的违约金。根据江兰配偶孙瑞琪反馈,抵押物有刑事查封手续,因此无法启动抵押物拍卖。2021年12月2日收到长宁法院的终结执行裁定,待解除刑事查封后申请恢复执行。
3	宁波市鄞州奇凯公交租赁有限公司	500	472	2018年8月23日法院立案,9月20日法院判决,11月14日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期间因抵押物受众面小,一直未能处置。2020年8月法院重新启动车辆司法评估程序,评估价格为315.8万元。2021年1月法院安排5辆质押物上拍,最终流拍,之后法院启动质押物变卖程序,也未能成交。经公司同意以资抵债,9月26日法院裁定将20辆抵债车辆作价1,178,700元抵偿给我司,之后公司启动资产处置,20辆抵债车辆以1.4万元/辆拍卖成交,截止2022年1月,已收到全部拍卖款28万元。
4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房地产总公司	800	0	2016年12月法院立案,2017年4月18日法院调解,2017年7月4日申请执行,因无财产可供执行,2017年12月26日法院裁定执行终本。2021年6月,该项目与第三人达成债权收购协议。2022年协议已全部履行完毕,项目结束。
5	严春元	800	717.37	2017年2月立案,5月完成财产保全,10月法院判决,我司胜诉。2018年11月30日申请强制执行。2019年12月2日收回463,650.75元。2020年2月27日,保证人浙江电瓷厂有限责任公司被第三方申请破产。2月28日我司邮寄债权申报资料,同时微信将扫描件发送管理人。3月13日参加第一次债权人会议,7月31日收到电瓷厂破产管理人寄来的《民事裁定书》,电瓷厂已无可分配给我司的财产。8月24日向衢州中院申请两个保证人豪盛集团、九天科技的破产立案,9月30日衢州中院受理豪盛集团与九天科技的破产申请。12月7日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了解到两家公司及豪盛集团对外投资的其他子公司,均资不抵债,预计我司受偿情况不乐观。2021年12月23日,豪盛集团和九天科技的破产管理人主动联系我司,告知可受偿金额是103,970元并当天向我司支付该笔分配款。2021年12月24日,收到豪盛集团和九天科技两份分配方案实施细则。2022年1月21日,收到保证人九天科技破产分配款25.86万元。报告期内暂无进展。
6	朱雷、应剑锋、蒋华平	766.45	766.45	2016年1月立案,法院判决支持我司诉求。2017年4月17日香溢担保申请强制执行。2018年4月保证人提出抵债方案,但未协商一致。2020年6月22日,现场查看万家控股公司名下原拟抵债给我司的商务大楼,周边开发情况较差。2021年初,我司向东阳法院申请锦祥建设(万家建设更名)与保证人浙江舜禹水利建设有限公司破产。2021年10月12日,东阳法院对锦祥建设的破产申请进行审查公告,保证人浙江舜禹水利建设有限公司需等待其在建工程完工后再执转破。2021年12月29日,东阳法院裁定锦祥建设破产重整。2022年3月1日参加锦祥建设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管理人确认的我司债权总额为1,001.76万元(朱雷347.15万元、蒋华平326.40万元、应剑锋328.21万元)系普通债权;管理人确认的锦祥建设破产总债权金额为14,734.05万元;同时获悉在我司2016年起诉后,锦祥建设将名下各建筑资质、股权等恶意转让。2022年6月锦祥公司破产管理人书面提交各债权人投票是否同意提起股权转让确认无效纠纷诉讼和垫付诉讼费,7月1日锦祥建设破产管理人告知:根据表决结果,该两项议案均过半数通过。8月初,管理人将案件提交东阳法院;截至12月7日,管理人回复称今年浙江各法院均在开展诉源治理活动,故该案尚未被东阳法院受理立案。

7	浙江港尼迪工贸有限公司	500	150	2016年4月立案,2016年收到250万元。2017年3月收到100万元。2017年4月11日诉讼案件判决我司胜诉。2017年7月申请强制执行,因无财产可执行案件终本。2021年初我司申请港尼迪工贸公司破产,5月19日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告知该公司严重资不抵债,无款项可分配。2021年9月,我司同意由破产管理人代为提起股东清算责任诉讼。2021年11月2日,缙云法院受理浙江港尼迪工贸有限公司诉章洪勇、郑悦关于股东出资纠纷一案。2022年5月收到港尼迪公司诉股东出资纠纷一案《民事裁定书》,法院对于港尼迪公司账户现金15,235.31元进行了分配,包括我司在内的普通债权人本次无余额可受偿。报告期内暂无进展。
8	宣伟强、夏建芳	780	780	2016年5月法院立案。2017年2月法院判决我司胜诉,2017年10月申请强制执行。2020年8月24日向杭州中院邮寄申请保证人杭州大伟服饰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资料,10月15日杭州中院指定浙江诺力亚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12月7日管理人出具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资料,告知保证人名下无资产。2021年4月16日,法院宣告杭州大伟服饰有限公司破产并终结破产程序。2021年6月29日,该项目另一保证人浙江大维贸易有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但该公司资不抵债。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11月7日裁定宣告浙江大维贸易有限公司破产并终结破产程序。报告期内暂无进展。
9	周琛、黄方	800	131	2015年6月起诉,10月15日达成调解。2016年4月申请强制执行,偿还5万元。2018年12月27日,收到抵押房产拍卖款,其中本金639万元、利息9,100元。2020年7月13日,保证人王昌培别墅拍卖分配款到达法院账户,7月30日收到执行款257,573.10元(本金25万元、利息7,573.10元)。报告期内暂无进展。
10	林惠军	550	550	2015年8月立案,2015年12月我司胜诉,2016年2月申请强制执行。后经查询,我司诉讼保全资产均已处置完毕,且无余值。2021年6月申请保证人江阴中邦仓储有限公司破产,7月7日至江阴法院,就保证人江阴中邦仓储有限公司的破产案件,参与听证。后因该公司名下仅负债无资产,12月收到江阴法院裁定,宣告江阴中邦仓储有限公司破产,破产清算程序终结。报告期内暂无进展。
11	杭州腾腾进出口有限公司	600	434.88	2012年3月立案,2013年5月法院判决我司胜诉。2014年6月强制执行,2015年收到19.70万元、2016年共收到执行款95.42万元、2017年收到50万元。报告期内暂无进展。
12	上海宗浩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800	286.79	2012年9月立案,2013年法院判决我司胜诉,2016年分得执行款14.22万元。2017年7月拍卖抵押房产。2018年5月25日收到执行款1,621,348.85元。王卫华(上海宗浩法定代表人)夫妇名下的唯一住房挂拍后以921万元成交,我司向法院邮寄参与分配申请书。2021年3月收到法院执行款336.86万元。报告期内暂无进展。
13	其他单项500万元以下共计56项	10,881.98	7,058.51	
	合计	19,537.93	13,106.50	

####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上述诉讼债权本金合计52,939.75万元,期末减值余额32,371.35万元。

## (五) 公司被诉案件情况

### 1. 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 案件 1:

2021 年 9 月 16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收到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起诉材料，要求香溢租赁、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共同清偿货款 343.8 万元及利息损失等。2021 年 12 月 1 日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正式立案，案号为（2021）浙 0203 民初 12650 号。由于原告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未在指定期限内补交案件受理费，2022 年 1 月 18 日，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出具（2021）浙 0203 民初 12650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本案按原告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撤回起诉处理。2022 年 2 月 9 日，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重新向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前述 3 家公司共同清偿货款 343.8 万元及利息损失等，案号为（2022）浙 0203 民初 1197 号。

2022 年 9 月 26 日，法院判决：1、被告香溢租赁支付原告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货款 3,270,247.80 元、逾期付款利息 268,732.28 元，并以 3,270,247.80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1 月 20 日起至实际履行日止按年利率 5.775% 计算继续支付逾期付款利息；2、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共同支付原告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货款 158,800 元、逾期付款利息 11,130.47 元，并以 158,800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1 月 20 日起至履行日止按年利率 5.775% 计算支付逾期付款利息；3、驳回原告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后我司提起上诉，10 月 13 日宁波中院立案受理，案号为（2022）浙 02 民终 4927 号，2023 年 2 月 21 日，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2023 年 3 月 3 日，香溢租赁执行判决，支付原告 374.59 万元。

#### 案件 2:

2022 年 2 月 17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收到青岛海石商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起诉材料，青岛海石商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起诉被告香溢租赁、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第三人杭州达善科技有限公司，要求香溢租赁履行代位清偿义务，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向原告支付未付货款 381.3 万元等。案号为（2022）浙 0203 民诉前调 1755 号，2022 年 6 月 8 日，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组织各方进行证据交换。转正后案号为（2022）浙 0203 民初 6458 号。2022 年 9 月 26 日，青岛海石商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变更诉讼请求，同时申请撤回诉讼，法院裁定准许其撤诉。

2023 年 3 月 10 日，香溢租赁收到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及开庭传票，青岛海石商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再次起诉香溢租赁，要求香溢租赁向其履行 498.62 万元支付义务，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承担连带责任。2023 年 3 月 20 日，香溢租赁向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法院寄出管辖权异议申请材料。

### 2. 投资者起诉索赔案件

截至目前，合计 318 名自然人和 1 家公司（134 起案件）均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向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赔偿经济损失共计 55,866,379.878 元（原为 81,547,005.069 元，后部分案件变更诉讼金额），并承担案件诉讼费用。134 起案件审理和判决情况如下：

（1）120 起（291 名自然人和 1 家公司）案件法院已判决，起诉金额合计 42,647,405.998 元（原为 68,328,031.189 元，后部分案件变更诉讼金额），判决金额合计 21,621,533.78 元（不含诉讼费）。119 起案件已生效，公司已履行 119 起共 291 名股民的索赔案件，案件合计赔付 21,885,607.24 元（其中赔偿款 21,566,450.02 元，诉讼费 319,157.22 元）。其余 1 起案件还未生效。

（2）尚余 14 起（27 名自然人）尚未开庭审理，起诉金额 13,218,973.88 元。

### 3. 返还不当得利之诉

2017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金联按照协议约定代创亚通信采购货物，创亚通信向香溢金联支付采购货值金额的 20% 保证金。同时，香溢金联与富泰通物流签订《服务合约》，由富泰通物流在河南郑州为香溢金联提供仓储服务。2018 年 8 月，香溢金联发现仓储货物价值 6,120.99 万元的苹果手机灭失后，于是向宁波中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富泰通物流赔偿货物灭失的损失共计

6,120.99 万元。2019 年 9 月,该仓储合同纠纷案件执行完毕。后富泰通物流不服判决向最高院提起再审申请。2021 年 6 月 29 日,香溢金联收到最高院出具的(2021)最高法民申 128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富泰通物流的再审申请;但认定香溢金联前期抵扣的创亚通信预先支付保证金属不当得利。

2022 年 2 月 14 日,香溢金联收到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及《传票》,富泰通物流要求返还不当得利 1,075.59 万元。3 月 25 日,香溢金联收到一审判决书,判决香溢金联返还富泰通 1,075.59 万元。4 月 19 日,香溢金联已履行完判决书项下全部义务。

本案件结束。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收到宁波市公安局《立案告知书》,公司违规披露重要信息一案(与 2019 年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系同一事项),符合刑事立案标准,现已对该案立案侦查,公司积极配合宁波市公安局的调查工作。(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1-064)

##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2 年预计金额(含税)	2022 年发生额(含税)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租入资产(注 1)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租赁办公场所	300	223.50	不适用
提供劳务	各地烟草公司或中烟工业公司	广告业务	300	43.59	不适用
签订经营权合同	浙江香溢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平台运营权	155	105	不适用
存款业务(注 2)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因担保业务开展需要,在银行办理保证金存款业务	5,000	1092.64	担保业务实际展业不及预期

注 1:

关于向关联方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租入资产”交易,报告期因原租赁合同到期,重新签订合同,单次合同金额超过公司总经理权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租入办公场地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元泰典当、香溢担保继续向关联方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租入办公场地,约定租期 5 年,租金合计 1,129.42 万元,按年支付租金,同时一次性支付租赁履约保证金 20 万元。授权经营层办理后续租赁合同签署等相关事宜。(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2-056、2022-057)

2022年9月15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元泰典当、香溢担保与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

注2：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在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证金存款发生额为报告期内单日最高余额。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公司	宁波海曙四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开明街130弄48号部分楼层	1,178.42	2018年7月19日	2029年10月15日	2,064	综合考虑租赁房产地段及周边商圈租赁价格等因素而定	对公司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否	无
公司	浙江金拱门食品有限公司	宁波市海曙区药行街195号的建筑物一层的一部分和二层的一部分商铺	-	2000年6月20日	顺延至2028年7月25日	749.17	综合考虑租赁房产地段及周边商圈租赁价格等因素而定	对公司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否	无
公司	宁波市树人书画院、浙江大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宁波童画树人美术培训有限公司、宁波农大食品有限公司	宁波市海曙区翠柏路84、86号一楼(1-9-1、1-9-2)、二楼(2-6-1、2-6-2)商业用房	1,154.59	2022年2月18日	2030年2月17日	487.20	综合考虑租赁房产地段及周边商圈租赁价格等因素而定	对公司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否	无

## 租赁情况说明

1. 2018年7月19日,公司与四合酒店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将公司开明街130弄48号部分楼层出租给其进行经营,租赁期自2018年7月19日至2029年8月15日,租金合计2,064万元。2020年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变更补充协议》,给予四合酒店2个月的免租期,租期延至2029年10月15日。(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18-034)

公司2022年实现租金收入165.66万元。

2. 公司与浙江金拱门于2000年6月20日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原定租期至2021年9月25日止,后因建筑物改造和加固等多重因素,期间多次沟通合同期顺延问题。(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0-058) 直至如期交付, 双方约定租赁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8 年 7 月 25 日, 租金合计 749.17 万元。2021 年 12 月 2 日, 浙江金拱门恢复营业。

浙江金拱门承租公司宁波市海曙区药行街 195 号的部分建筑物, 故无法准确核算租赁资产金额。

公司 2022 年实现租金收入 89.73 万元。

3. 2022 年 2 月, 公司分别与宁波市树人书画院、浙江大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宁波童画树人美术培训有限公司、宁波农大食品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 将公司位于宁波市海曙区翠柏路 84、86 号部分商业用房出租给其进行经营, 租赁期 8 年, 租期自 2022 年 2 月 18 日至 2030 年 2 月 17 日止, 租金合计 487.20 万元。(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2-007)

公司 2022 年实现租金收入 14.60 万元。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A)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05,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403,1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403,1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192.0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298,150.8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98,150.8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开展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的最高额保证担保460,800万元, 为香溢担保开展融资类担保业务提供担保20,000万元, 实际使用担保余额334,021.69万元;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155,195万元, 实际使用担保余额69,078.31万元;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的对外融资行为提供担保余额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合计403,100.00万元, 占公司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209,898.35万元的192.05%, 无其他担保, 无逾期担保。									

	上述担保均未超出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
--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子公司名称变更

2022年1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根据行业监管要求,对营业执照中“名称”进行变更,其他信息不变。名称由“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浙江香溢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 2. 海曙香溢担保注销完成

2020年12月3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清算关闭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决议。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已完成清算分配工作并已申请工商注销,2022年1月17日办妥注销手续。

#### 3. 关于公司城隍庙商城拟对外出租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2022 年 12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订重大租赁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宁波市海曙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出租宁波市海曙区药行街 195 号的城隍庙商城地块，租赁期限 15 年（含首年免租期），参考年租金市场价值评估值，从房屋租赁日起前三年每年租金为 977 万元，此后每三年的年租金在前三年年租金的基础上递增 1%；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签署租赁合同等相关事宜。

公司与宁波市海曙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就租赁合同的具体条款尚在商谈中，尚未签署合同。

#### 4. 期后事项

##### (1) 类金融投资业务

投资“宁波海邦星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海邦星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总规模 21,000 万元，基金管理人为浙江海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海邦洋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认缴出资 200 万元，宁波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5,000 万元，龙游海邦星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9,500 万元人民币，宁波东投创投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300 万元人民币。

基金主要投资于生命健康领域、数字经济领域、新材料和高端制造领域的企业，通过 IPO、并购以及转让等方式实现退出，存续期限为 7 年，自备案通过之日起至 2029 年 10 月 18 日止（最长不超过 9 年）。前 3 年为投资期，期满后为回收期，投资期内年管理费为基金认缴出资额的 2%；回收期内年管理费为（基金认缴出资额-已退出项目的投资本金）的 1%；基金回收延长期间内，不收取管理费。

投资期结束后将未投资金扣除合理管理费后按出资比例分配。回收期的可分配金额在按比例分配收回实缴出资后仍有余额，首先向引导基金分配收益；其次向其他合伙人以其实缴出资额按照年化 10%单利计算的预期收益分配；再向普通合伙人分配；最后余额的 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80%向其他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额的相对比例分配。

2023 年 2 月，香溢投资（浙江）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出资 650 万元，目前工商信息的变更工作正在进行当中。

##### (2) 对外出租房屋事项

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金联与绍兴市青湖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将位于浙江省绍兴市解放北路 128 号的房产出租给其用于酒店或公寓及商业配套经营，租期 12 年，自 2023 年 2 月 24 日到 2035 年 2 月 23 日止；租金按年计价，第一、第二年年租金给予优惠，每年年租金为 100.50 万元，第三年年租金为 201 万元，第四年起年租金每三年增长 3%，租金合计 2,321.73 万元。（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3-002）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9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192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0	69,342,233	15.26	0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54,710,381	12.0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2,681,625	4.9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中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3,500,000	2.97	0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海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2,546,841	2.76	0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大红鹰投资有限公司	0	5,460,000	1.20	0	无	0	国有法人
宋天峰	546,800	5,029,228	1.1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大成康太餐饮有限公司	2,725,000	3,329,400	0.7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林高	0	2,600,000	0.5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2,455,544	0.5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69,342,233	人民币普通股	69,342,233
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4,710,381	人民币普通股	54,710,381
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681,625	人民币普通股	22,681,625
浙江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00,000
宁波海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2,546,841	人民币普通股	12,546,841
宁波大红鹰投资有限公司	5,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60,000
宋天峰	5,029,228	人民币普通股	5,029,228
北京大成康太餐饮有限公司	3,329,400	人民币普通股	3,329,400
林高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55,544	人民币普通股	2,455,544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烟草总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大红鹰投资有限公司为浙江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由浙江省人民政府全额出资并授权浙江省烟草专卖局行使出资人权力，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与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邵作民
成立日期	2007 年 5 月 25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酒店管理，经营进出口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未控股或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名称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邵作民
成立日期	2007 年 7 月 3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项目管理，酒店管理，办公用品、礼品的包装设计、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未控股或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名称	浙江中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庄贺云
成立日期	2014年6月9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仓储（不含危险品）与装卸服务，货物配送（不含运输）；印刷品的设计开发；机械设备安装及租赁。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未控股或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名称	宁波大红鹰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徐培富
成立日期	1992年7月15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计算机和软件开发，物业服务，房屋租赁，卷烟、雪茄烟零售（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烟具零售，广告服务，旧货寄售，分拣服务，搬运服务，五金交电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未控股或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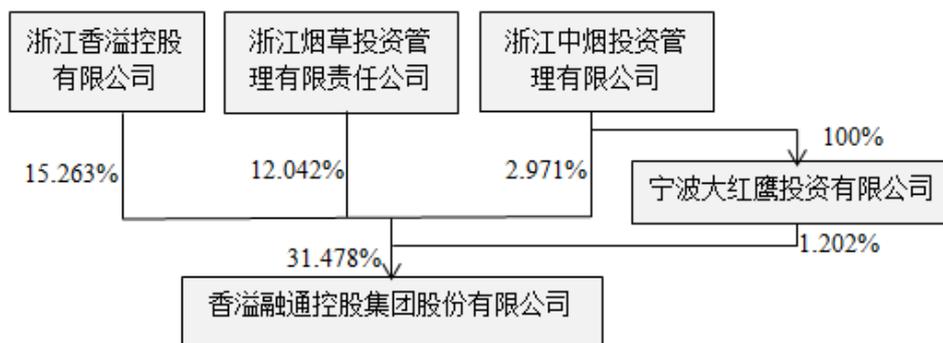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烟草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建民
成立日期	1983年12月15日
主要经营业务	烟草专卖品生产、经营、进出口贸易；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未知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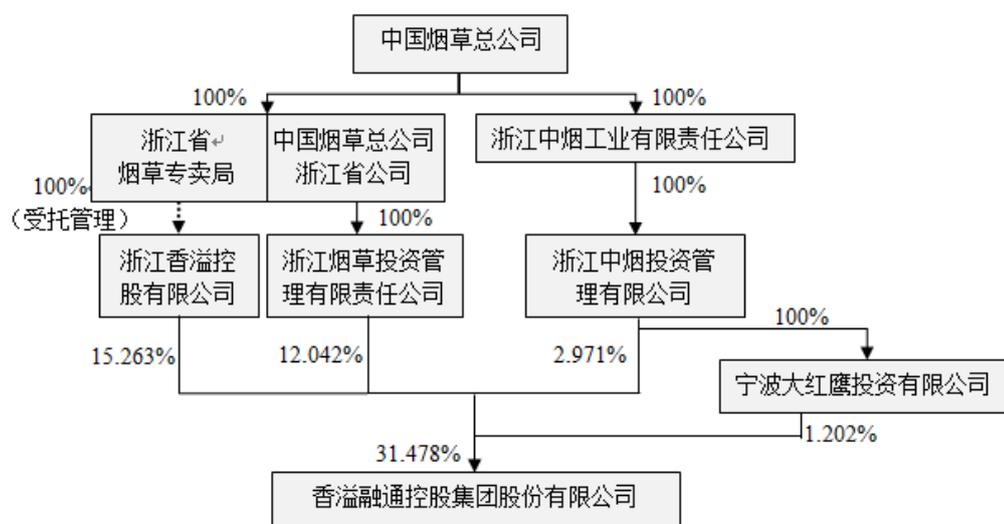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412 号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融通）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香溢融通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香溢融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b>（一）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b>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二）、五（四）、五（六）、五（十）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香溢融通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款项金额总计 1,226,960,112.48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4.21%。应收款项余额合计 1,290,588,737.86 元，坏账准备	我们针对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管理层编制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 （3）选取金额重大或高风险的应收款项，独立测试其可回收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金额合计 63,628,625.38 元。</p> <p>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涉及管理层主观判断，我们将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性。检查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p> <p>(4)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p>
<b>(二)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的计提</b>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八）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香溢融通合并财务报表中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金额 356,031,120.39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9.93%，其中账面余额 514,396,052.19 元，减值准备金额 158,364,931.80 元。</p> <p>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金额重大，且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涉及管理层主观判断，我们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p> <p>(2)获取公司减值测试相关资料，判断减值计提的依据是否充分、方法是否合理；</p> <p>(3)测试减值准备的计提，包括但不限于对抵质押物价值的估计、预计和收回金额和预计可收回时间估计的沟通及了解、公司减值准备计算过程的复核等；</p> <p>(4)对已诉讼的事项查询相关案件的判决情况，并向律师发函了解案件进展、资产保全措施、期后处理方案、可能的结果等。</p>

#### 四、其他信息

香溢融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香溢融通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香溢融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香溢融通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香溢融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香溢融通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香溢融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俊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颖  
2023年3月23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1,242,723,947.21	1,012,184,604.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衍生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5	5,263,117.16	6,820,217.49
应收款项融资	6		
预付款项	7	959,714.04	3,960,083.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	41,579,855.70	78,052,269.59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	4,605,931.19	1,754,683.62
合同资产	10		

持有待售资产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231,856,166.80	140,5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3	281,067,862.14	54,512,568.07
流动资产合计		1,808,056,594.24	1,297,834,426.02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	356,031,120.39	473,616,899.25
债权投资	15	63,248,539.74	162,442,141.65
其他债权投资	16		
长期应收款	17	995,169,123.57	1,180,541,969.63
长期股权投资	18	720,542.80	734,167.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	9,004,642.91	9,105,180.14
投资性房地产	21	81,435,216.14	89,453,866.36
固定资产	22	101,195,578.68	99,477,546.90
在建工程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油气资产	25		
使用权资产	26	11,025,320.10	4,727,381.37
无形资产	27	37,146,020.28	37,452,786.16
开发支出	28		
商誉	29		
长期待摊费用	30	1,811,997.68	3,343,103.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120,080,669.70	119,971,207.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1,381,814.80	39,355,819.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8,250,586.79	2,220,222,070.02
资产总计		3,586,307,181.03	3,518,056,496.0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		
衍生金融负债	35		
应付票据	36		22,560,000.00
应付账款	37	3,802,623.40	1,990,141.11
预收款项	38	500,655.49	719,078.31
合同负债	39	9,465,632.94	6,625,426.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0	10,397,000.06	5,114,710.12
应交税费	41	9,695,984.02	28,901,895.71
其他应付款	42	22,070,665.63	25,514,357.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07,650.05	5,007,650.0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担保业务准备金	43	74,521,443.48	76,121,242.47

持有待售负债	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	361,450,744.36	262,533,999.80
其他流动负债	46	247,336.96	332,429.05
流动负债合计		492,152,086.34	430,413,281.04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7	334,653,966.74	352,932,779.67
应付债券	4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9	6,750,895.68	2,158,637.63
长期应付款	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1		
预计负债	52	12,026,251.85	20,262,476.48
递延收益	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	3,098,476.91	3,664,121.4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6,529,591.18	379,018,015.22
负债合计		848,681,677.52	809,431,296.26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	454,322,747.00	454,322,747.00
其他权益工具	5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	565,849,446.14	565,849,446.14
减：库存股	58		
其他综合收益	59	-13,571,250.00	-13,571,250.00
专项储备	60		
盈余公积	61	115,373,948.04	114,004,783.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	980,914,914.44	978,377,731.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02,889,805.62	2,098,983,458.10
少数股东权益		634,735,697.89	609,641,741.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37,625,503.51	2,708,625,199.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86,307,181.03	3,518,056,496.04

公司负责人：邵松长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盛献智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峰先生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1,550,261.45	19,704,994.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	1,524,202.89	799,50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9,622.64
其他应收款	2	182,627,652.58	262,904,234.88
其中：应收利息			8,350,786.78
应收股利			
存货		68,373.9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7,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611,433.04	3,421,455.22
流动资产合计		216,381,923.91	313,869,807.62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17,662,320.00	106,252,502.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1,123,212,672.98	1,164,662,068.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5,099,468.87	93,408,712.10
固定资产		55,036,682.68	3,622,979.7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4,740,359.97	1,839,474.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43,193.65	118,968.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41,806.98	38,902,565.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3,162.27	214,310.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6,189,667.40	1,409,021,580.99
资产总计		1,562,571,591.31	1,722,891,388.6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560,000.00
应付账款		455,145.85	
预收款项		495,584.58	659,348.3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561,539.51	2,104,883.77
应交税费		3,194,222.39	3,739,781.48
其他应付款		264,229,611.84	363,518,462.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07,650.05	5,007,650.0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0,936,104.17	392,582,475.9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756,979.85	9,506,552.4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56,979.85	9,506,552.48
负债合计		279,693,084.02	402,089,028.45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4,322,747.00	454,322,7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1,792,438.44	528,410,390.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571,250.00	-13,571,25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373,948.04	114,004,783.21
未分配利润		244,960,623.81	237,635,689.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82,878,507.29	1,320,802,360.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62,571,591.31	1,722,891,388.61

公司负责人：邵松长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盛献智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峰先生

###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3	255,243,506.03	260,920,956.04
其中：营业收入	63	158,611,623.91	161,078,734.89
利息收入	63	51,235,818.89	54,545,462.30
担保费收入	63	45,396,063.23	45,296,758.85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4,173,433.31	163,204,344.70
其中：营业成本		57,925,601.73	39,044,834.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998,236.20	10,479,231.00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担保业务准备金	64	8,400,171.96	5,827,538.5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5	5,597,613.99	4,688,720.27
销售费用	66	3,289,259.04	3,898,166.55
管理费用	67	109,886,810.15	107,883,453.67
研发费用	68		
财务费用	69	-11,924,259.76	-8,617,599.67
其中：利息费用		1,368,587.40	750,026.86
利息收入		13,406,720.09	9,455,333.78
加：其他收益	70	5,475,566.22	7,268,853.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	1,729,008.57	33,792,138.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625.14	201,758.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	-69,246.34	-110,505.8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	-15,303,518.33	-54,728,292.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	-1,856,432.26	-24,663.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	45,989.34	-27,446.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091,439.92	83,886,694.69
加：营业外收入	77	938,752.28	1,792,583.89
减：营业外支出	78	20,594,212.17	14,227,636.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435,980.03	71,451,642.01
减：所得税费用	79	19,822,490.59	39,124,819.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13,489.44	32,326,822.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13,489.44	32,326,822.8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03,896.78	16,618,276.0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09,592.66	15,708,546.8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613,489.44	32,326,822.8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903,896.78	16,618,276.0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09,592.66	15,708,546.8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邵松长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盛献智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峰先生

###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28,756,231.33	27,435,580.97
减：营业成本	4	9,169,642.60	6,432,442.75
税金及附加		2,470,442.45	2,162,411.09
销售费用			16,585.32
管理费用		39,875,322.14	43,705,930.7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204,139.89	1,919,481.89
其中：利息费用		9,664,374.75	3,489,068.49
利息收入		5,482,140.08	1,606,731.31
加：其他收益		2,856,105.23	4,493,416.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49,141,809.48	43,706,479.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752,093.04	-14,359,116.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358,447.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067.04	-75,532.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822,759.04	-16,394,470.55
加：营业外收入		635,911.20	238,395.09
减：营业外支出		16,306,263.65	3,358,589.0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152,406.59	-19,514,664.48
减：所得税费用		9,460,758.32	-5,438,868.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91,648.27	-14,075,795.57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91,648.27	-14,075,795.57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691,648.27	-14,075,795.5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邵松长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盛献智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峰先生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6,035,573.40	164,830,200.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担保费取得的现金		47,266,838.20	49,341,361.67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4,664,695.15	58,244,174.8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40,203.10	2,877,614.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	1,022,883,528.75	692,399,350.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4,190,838.60	967,692,701.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65,804.96	29,737,866.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6,205,943.27	109,340,183.3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591,980.97	11,011,563.9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420,484.97	94,247,878.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783,113.46	47,603,278.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	1,159,842,094.52	1,278,670,014.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7,597,535.61	1,570,610,78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93,302.99	-602,918,082.5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413,065.93	901,014,335.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65,820.15	37,080,761.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7,300.00	16,036,808.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629,748.6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736,186.08	971,761,654.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31,905.75	14,732,198.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1,905.75	689,732,198.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04,280.33	282,029,455.8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600,000.00	2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6,600,000.00	2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7,590,000.00	697,100,657.2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4,190,000.00	725,100,657.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7,149,250.83	210,497,203.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593,861.15	31,754,342.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345,636.45	10,252,535.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	18,899,222.66	28,147,478.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642,334.64	270,399,024.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47,665.36	454,701,632.6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9,436.71	28,127.51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90,025,811.97	133,841,133.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4,903,514.57	681,062,381.1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004,929,326.54	814,903,514.57

公司负责人：邵松长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盛献智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峰先生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792,350.16	4,003,322.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2,019.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857,434.75	85,675,043.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021,804.14	89,678,366.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3,862.5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489,746.61	34,399,215.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75,387.40	2,736,811.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772,934.03	66,077,64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681,930.56	103,213,66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60,126.42	-13,535,300.5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900,212.30	696,382,675.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217,320.11	43,706,479.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5,500.00	15,513,5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125,721.90	704,255,178.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368,754.31	1,459,857,893.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2,641.79	20,103,303.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600,000.00	860,428,64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150,000.00	7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002,641.79	1,590,531,943.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66,112.52	-130,674,050.3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3,000,000.00	1,45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3,000,000.00	1,45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97,549.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8,353,854.20	1,305,063,849.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3,351,403.46	1,305,063,849.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51,403.46	146,936,150.68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70,721.23	11,543,921.4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0,625,303.87	14,270,721.23

公司负责人：邵松长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盛献智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峰先生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4,322,747.00				565,849,446.14		-13,571,250.00		114,004,783.21		978,377,731.75	2,098,983,458.10	609,641,741.68	2,708,625,199.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4,322,747.00				565,849,446.14		-13,571,250.00		114,004,783.21		978,377,731.75	2,098,983,458.10	609,641,741.68	2,708,625,199.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9,164.83		2,537,182.69		3,906,347.52	25,093,956.21	29,000,303.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03,896.78		8,903,896.78	12,709,592.66	21,613,489.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730,000.00	22,73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730,000.00	22,73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69,164.83		-6,366,714.09		-4,997,549.26	-10,345,636.45	-15,343,185.71	
1.提取盈余公积								1,369,164.83		-1,369,164.8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997,549.26		-4,997,549.26	-10,345,636.45	-15,343,185.71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2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4,322,747.00				565,849,446.14	-13,571,250.00		115,373,948.04		980,914,914.44		2,102,889,805.62	634,735,697.89	2,737,625,503.51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4,322,747.00				563,638,982.22	-13,571,250.00		114,004,783.21		961,759,455.72		2,080,154,718.15	602,353,148.35	2,682,507,866.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4,322,747.00				563,638,982.22	-13,571,250.00		114,004,783.21		961,759,455.72		2,080,154,718.15	602,353,148.35	2,682,507,866.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10,463.92					16,618,276.03		18,828,739.95	7,288,593.33	26,117,333.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618,276.03		16,618,276.03	15,708,546.81	32,326,822.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10,463.92							2,210,463.92	-87,555.00	2,122,908.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3,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210,463.92							2,210,463.92	-3,087,555.00	-877,091.08
(三) 利润分配													-8,332,398.48	-8,332,398.4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332,398.48	-8,332,398.4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22 年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54,322,747.00				565,849,446.14		-13,571,250.00		114,004,783.21		978,377,731.75		2,098,983,458.10	609,641,741.68	2,708,625,199.78

公司负责人：邵松长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盛献智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峰先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4,322,747.00				528,410,390.32		-13,571,250.00		114,004,783.21	237,635,689.63	1,320,802,360.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4,322,747.00				528,410,390.32		-13,571,250.00		114,004,783.21	237,635,689.63	1,320,802,360.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6,617,951.88				1,369,164.83	7,324,934.18	-37,923,852.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691,648.27	13,691,648.2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69,164.83	-6,366,714.09	-4,997,549.26
1. 提取盈余公积									1,369,164.83	-1,369,164.83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997,549.26	-4,997,549.2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2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6,617,951.88				-46,617,951.88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4,322,747.00					481,792,438.44	-13,571,250.00	115,373,948.04	244,960,623.81	1,282,878,507.29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4,322,747.00				528,562,690.38		-13,571,250.00		114,004,783.21	251,711,485.20	1,335,030,455.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4,322,747.00				528,562,690.38		-13,571,250.00		114,004,783.21	251,711,485.20	1,335,030,455.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2,300.06					-14,075,795.57	-14,228,095.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75,795.57	-14,075,795.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52,300.06					-152,300.06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4,322,747.00				528,410,390.32		-13,571,250.00		114,004,783.21	237,635,689.63	1,320,802,360.16

公司负责人：邵松长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盛献智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峰先生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为宁波大红鹰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5月23日变更为现名)。于2018年8月31日经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0704803899K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宁波海曙区西河街158号020幢7、8、9层。法定代表人:邵松长。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4,322,747.00元,总股本为454,322,74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前身为宁波城隍庙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于1992年9月14日经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现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甬体改[1992]17号《关于同意宁波市郡庙企业总公司等十三家单位共同发起组建宁波城隍庙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00万元,1993年5月16日经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以甬体改[1993]38号《关于同意宁波城隍庙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及调整经营范围的批复》批准“宁波城隍庙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宁波城隍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993年10月5日经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甬体改[1993]42号《关于宁波城隍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1993年12月8日证监发审字[1993]107号《关于宁波城隍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的复审意见书》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普通股1,27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计人民币1,270万元。经此次向社会公众发行普通股后,股本总额增至人民币5,070万元。

1995年2月25日至1999年10月14日期间,依据历届股东大会决议、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的批准,本公司经派送红股、配售股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后股本总额增至人民币15,803.7722万元。

经199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00年度增资配股方案》和200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2000年配股募股资金用途的议案》,并经中国证监会宁波证券监管特派员办事处初审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0]191号文《关于宁波城隍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配股的批复》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社会法人股股东和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1,774.9595万股普通股。本公司本次实际向社会法人股股东配售0.4290万股、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1,710.4802万股。经此次配股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人民币17,514.6814万元。该股本总额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华业字(2001)第029号《验资报告》验证。

1998年12月8日,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一次性受让宁波市郡庙企业总公司所持有的公司法人股26,896,300股,占总股本的25.53%。至此,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成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002年4月7日,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900万股转让给宁波卷烟厂(现重组为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经本次转让后,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3,134.445万股,占总股本的17.90%,仍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宁波卷烟厂(现浙江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900万股,占总股本的5.14%,成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根据200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87,573,408.00元。此次转增后,股本总额增至人民币262,720,222.00元。该股本总额业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衡验字(2003)61号《验资报告》验证。2006年10月9日,本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采用公司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以现有流通股股份15,394.322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转增6.6股,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获得2股的对价安排。变更后的股本由26,272.0222万元增至36,432.2747万元。

2007年9月21日,经本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2号“关于核准宁波大红鹰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本公司于2008年2月4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9,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6.96元。经此次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45,432.2747万元。该股本总额业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衡验字(2008)第12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年7月10日，经中国烟草总公司中烟办[2008]199号文关于《中国烟草总公司所投资七家企业股权无偿划转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将浙江省烟草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4,701.6675万股无偿划转给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本次无偿划转后，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4,701.6675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10.35%。

2010年3月10日，经中国烟草总公司中烟办[2010]36号文关于《中国烟草总公司关于杭州市公司等七家企业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权事项的批复》同意，将浙江烟草公司宁波市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515.25万股无偿划转给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本次无偿划转后，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216.9175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11.48%；同时，该文件同意将浙江省烟草公司绍兴市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254.1206万股无偿划转给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于2011年11月9日完成过户，经本次无偿划转后，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471.0381万股，占本公司股本的12.04%。

2018年10月15日至2018年10月19日，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17,353,7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197%。增持后，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62,353,727股，占本公司股本的13.725%，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后又于2019年1月4日至2019年12月25日，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6,988,5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38%。增持后，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69,342,233股，占本公司股本的15.263%。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文艺创作；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日用杂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木材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照相机及器材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软件开发；珠宝首饰零售；金银制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国际货物运输代理；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机械设备租赁；珠宝首饰回收修理服务；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煤炭及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零售；烟草制品零售；餐饮服务；食品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3年3月23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22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7家，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报告期合并范围清算5家，增加5家，吸收合并1家，详见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计提、担保业务准备金提取、收入确定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应收账款减值、债权投资减值、担保业务准备金和收入等相关说明。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

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2) 处置子公司

#####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3)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4)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11.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取得的票据按承兑人分为银行承兑、财务公司承兑及其他企业承兑。承兑人为银行及财务公司的票据，公司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若票据为其他企业承兑，则将此票据视同为应收账款予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 12.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分账龄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详见“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单项组合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量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其中：0-3 月以内	0
3 个月-1 年	5

##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14.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分账龄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详见“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对照表”
单项组合 1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量信用损失
单项组合 2	日常经营中的押金、汽油卡等周转金	不计提减值准备

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其中：0-3 月以内	0
3 个月-1 年	5

##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性摊销法。

## 16.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发放贷款和垫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划分为正常业务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正常	债务人能够履约，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息或收益不能足额偿付，资产未出现信用减值迹象。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分账龄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按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的1%计量信用损失。
关注	1、息费逾期30天—90天（含）。 2、本金逾期90天以上，且息费支付正常或逾期30天以内的。 3、经查询债务人存在借款纠纷被起诉或有金融机构贷款逾期的。 4、不良资产符合层级逆向变动要求且经审批后转入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分账龄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按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的1.2%计量信用损失。
次级	1、息费逾期90天以上。 2、发生代偿或被动转换需要后续处置的担保业务。 3、我司已提起诉讼的业务。 4、经查询抵质押物、交易标的物被司法查封的。 5、债务人因经营困难处于停产、停业整顿状态或实际控制人被刑拘的。	单项计提
可疑	1、债务人无履约能力或履约意愿，且抵质押物及保证措施不充分的。 2、债务人已进入破产、重组、清算等程序的。 3、抵质押物、交易标的物灭失、损毁或失去控制；保证人或监管方丧失担保或监管能力。	
损失	1、法院终审判决我司全额败诉的业务。 2、虽经法院终审胜诉但强制执行后也未能收回的债权。 3、债务人和保证人依法宣告破产、解散、被撤销（关闭）或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吊销营业执照，并终止法人资格，我司对债务人和保证人穷尽所有追偿措施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4、债权转让对价与原债权额的差额部分。	

## 19. 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债权投资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债权投资的信用损失。

## 20.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1.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项按照本附注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长期应收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单项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正常业务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 22.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

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23. 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 24.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45	4-5	4.80-2.11
专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4-5	19.20-9.5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14	4-5	19.20-6.79
通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8-20	4-5	12.00-4.75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5	4-5	19.20-6.3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5.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26.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本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7.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8.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9.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 30.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

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软件	5/10 年	平均年限法	0	预计受益期限
土地使用权	40 年	平均年限法	0	预计受益期限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31.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32.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2、摊销年限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33. 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34.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和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5. 担保业务准备金

担保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担保赔偿准备金。

####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对尚未终止的担保责任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在确认担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本公司合理估计确定的金额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2) 担保赔偿准备金

担保赔偿准备金指本公司为承担代偿责任支付赔偿金而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产品类型确定计量单元，以担保人履行担保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提。

履行担保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担保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担保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根据担保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管理担保合同或履行担保合同相关义务必需的合理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公司为承担担保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担保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产品类型确定计量单元，根据所承担的风险敞口及预计代偿率的判断，对所有未到期的担保合同预计未来履行担保义务相关支出进行合理估计。

### 36.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4)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5)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 37.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8.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39.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40. 收入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2、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利息收入的确认：对于发生和收回的贷款在同一报告期的业务，按照实际所占用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费率或利率计算确认收入；对于发放和收回的贷款在不同报告期内的业务，按权责发生制分期确认收入。

(2) 担保收入的确认：担保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与担保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担保收入。

#### (3) 融资租赁收入的确认：

##### A、租赁期开始日的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包括在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B、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配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确认为各期的租赁收入。分配时，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当期应当确认的租赁收入。

##### C、未担保余值发生变动时的处理

在未担保余值发生减少和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情况下，均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实际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定应确认的租赁收入。在未担保余值增加时，不做任何调整。

#### D、或有租金的处理

公司在融资租赁下收到的或有租金计入当期损益。

(4) 酒店餐饮收入的确认：在酒店客房、餐饮及娱乐服务已提供且取得收取服务费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5) 咨询、广告费收入的确认：当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后，依据与对方签订的合同中约定的金额确认收入。

(6) 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公司以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交付给购货方，对方提货或验收后确认收入。公司承担了交易过程中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按总额法确认收入；反之则按净额法确认收入。

(7) 出租物业收入的确认：按出租物业协议约定的租金按期确认收入。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1.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42.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 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 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 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 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 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 计入其他收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 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 计入其他收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 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 计入其他收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 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 4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除特殊情况外,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

2、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 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44.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 (1) 使用权资产详见本附注“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 (2) 租赁负债详见本附注“租赁负债”之说明。
-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5)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金融工具”。

## 4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7.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3%等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宁波亚细亚商城有限公司	20%
浙江香溢万物销售有限公司	20%

注：公司根据财税[2021]8 号文，其所得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宁波亚细亚商城有限公司、浙江香溢万物销售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874.83	23,232.79
银行存款	1,009,673,076.28	824,050,030.72

其他货币资金	233,044,996.10	188,111,340.58
合计	1,242,723,947.21	1,012,184,604.0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担保保证金	232,359,378.75	191,834,813.12
融资租赁保证金	4,496,281.59	
住房公积金专户资金	924,957.58	922,273.6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12,000.00
其他	14,002.75	12,002.75
合计	237,794,620.67	197,281,089.52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4,028,256.85
3 个月-1 年	4,300.11
1 年以内小计	4,032,556.96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27,303,234.73
4 至 5 年	2,836,989.10
5 年以上	11,945,816.77
合计	46,118,597.56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086,040.60	91.26	40,855,265.39	97.08	1,230,775.21	42,086,040.60	93.93	37,983,456.55	90.25	4,102,584.05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086,040.60	91.26	40,855,265.39	97.08	1,230,775.21	42,086,040.60	93.93	37,983,456.55	90.25	4,102,584.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32,556.96	8.74	215.01	0.01	4,032,341.95	2,717,633.44	6.07			2,717,633.44
其中：										
账龄组合	4,032,556.96	8.74	215.01	0.01	4,032,341.95	2,717,633.44	6.07			2,717,633.44
合计	46,118,597.56	/	40,855,480.40	/	5,263,117.16	44,803,674.04	/	37,983,456.55	/	6,820,217.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杭州腾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7,303,234.73	26,072,459.52	95.49	涉诉款项，收回有风险
宁波满士进出口有限公司	14,782,805.87	14,782,805.87	100.00	涉诉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2,086,040.60	40,855,265.39	97.08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应收账款”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个月以内	4,028,256.85		
3 个月-1 年	4,300.11	215.01	5.00%
合计	4,032,556.96	215.0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983,456.55	2,871,808.84				40,855,265.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5.01				215.01
合计	37,983,456.55	2,872,023.85				40,855,480.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862.4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腾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7,303,234.73	59.20	26,072,459.52
宁波满士进出口有限公司	14,782,805.87	32.05	14,782,805.87
宁波海曙四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	1.30	
湖南东文新锐传媒有限公司	450,000.00	0.98	
台州市黄岩厨魔方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444,583.33	0.96	

合计	43,580,623.93	94.49	40,855,265.39
----	---------------	-------	---------------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7、 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59,714.04	100.00	3,947,515.61	99.68
1至2年			12,567.55	0.32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959,714.04	100.00	3,960,083.16	100.0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贵州华食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935,999.88	97.53
石榴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3,714.16	2.47
合计	959,714.04	1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579,855.70	78,052,269.59
合计	41,579,855.70	78,052,269.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499,104.11
3 个月-1 年	4,348,757.19
1 年以内小计	4,847,861.30
1 至 2 年	3,806,205.02
2 至 3 年	6,207,126.70
3 至 4 年	18,513,111.63
4 至 5 年	6,448,872.50
5 年以上	21,407,650.32
合计	61,230,827.47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暂付款	56,683,512.74	99,822,540.58
押金保证金	4,409,848.73	699,396.14
其他	137,466.00	102,219.30
合计	61,230,827.47	100,624,156.02

##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52,516.22		22,519,370.21	22,571,886.4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52,516.22		500.00	53,016.2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867,898.44	2,867,898.44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9,650,971.77	19,650,971.7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519,370.21		500.00	2,867,898.44		19,650,971.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516.22		52,516.22			
合计	22,571,886.43		53,016.22	2,867,898.44		19,650,971.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867,898.44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宗浩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贸易垫资款	2,867,898.44	无法收回	董事会审批	否
合计	/	2,867,898.44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联合贷款担保业务代偿款(注1)	代偿款	24,594,431.90	4年以内	40.17	
宁波明州一三七一城隍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房租等	22,026,430.87	5年以上	35.97	17,616,599.63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保证金	3,717,882.00	1年以内	6.07	
应剑峰(注2)	代偿款	2,350,953.20	5年以上	3.84	
蒋华平(注2)	代偿款	2,350,581.77	5年以上	3.84	
合计	/	55,040,279.74		89.89	17,616,599.63

注1：联合贷款担保业务代偿款预计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担保准备金。

注2：应剑峰、蒋华平系融资担保代偿款预计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担保准备金。

##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85.38		6,385.38	6,460.69		6,460.6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858,386.13	258,840.32	4,599,545.81	2,007,063.25	258,840.32	1,748,222.9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4,864,771.51	258,840.32	4,605,931.19	2,013,523.94	258,840.32	1,754,683.62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58,840.32					258,840.3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58,840.32					258,840.32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债权转让款	46,908,150.75	140,5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84,948,016.05	
合计	231,856,166.80	140,550,000.00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应收债权转让款	275,356,296.31	46,48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1,604,808.76	6,625,763.21
应收出口退税		764,959.75
预缴企业所得税	3,681,841.69	294,301.41
其他	424,915.38	347,543.70
合计	281,067,862.14	54,512,568.07

### 14、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物类别分布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动产质押贷款	6,393,881.83	13,714,376.00
财产权利质押贷款	130,430,505.68	173,280,138.25
房地产抵押贷款	377,571,664.68	438,869,618.15
减：贷款减值准备	158,364,931.80	152,247,233.15
合计	356,031,120.39	473,616,899.25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风险特征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正常	222,400,000.00	43.24	2,224,000.00	220,176,000.00	361,239,000.00	57.72	3,612,390.00	357,626,610.00
关注	14,250,000.00	2.77	171,000.00	14,079,000.00	19,800,000.00	3.16	237,600.00	19,562,400.00
次级	115,916,954.41	22.53	15,424,769.35	100,492,185.06	86,672,765.78	13.85	14,322,573.05	72,350,192.73
可疑	91,370,376.67	17.76	70,086,441.34	21,283,935.33	115,055,770.68	18.38	90,978,074.16	24,077,696.52
损失	70,458,721.11	13.70	70,458,721.11	0.00	43,096,595.94	6.89	43,096,595.94	0.00
合计	514,396,052.19	100.00	158,364,931.80	356,031,120.39	625,864,132.40	100.00	152,247,233.15	473,616,899.25

(3) 发放贷款和垫款逾期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 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动产质押贷款				6,393,881.83	6,393,881.83
财产权利质押贷款	4,520,000.00	66,038,000.00		58,322,505.68	128,880,505.68
房地产抵押贷款	45,890,000.00	25,113,000.00	17,503,856.92	90,974,807.76	179,481,664.68
合计	50,410,000.00	91,151,000.00	17,503,856.92	155,691,195.27	314,756,052.19

(4) 减值计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612,390.00	151,200.00	148,483,643.15	152,247,233.15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90,270.00	93,500.00	496,770.00	
--转入第三阶段	-261,900.00	-96,000.00	357,9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80,700.00	77,500.00	44,337,187.25	46,395,387.25
本期转回	2,516,920.00	55,200.00	14,923,011.66	17,495,131.6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2,782,556.94	22,782,556.94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224,000.00	171,000.00	155,969,931.80	158,364,931.80

## 15、 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154,562,083.22	91,313,543.48	63,248,539.74	177,992,500.42	104,305,042.77	73,687,457.65
杭州昀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79,224.96	3,379,224.96		50,000,000.00	11,006,316.00	38,993,684.00
嘉兴城钥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30,000,000.00
嘉兴城钥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761,000.00		19,761,000.00
其他				434,862.75	434,862.75	
合计	157,941,308.18	94,692,768.44	63,248,539.74	278,188,363.17	115,746,221.52	162,442,141.65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15,746,221.52	115,746,221.5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18,789.93	2,518,789.93
本期转回			23,136,963.06	23,136,963.0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435,279.95	435,279.95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94,692,768.44	94,692,768.4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用以确定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依据、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6、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7、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183,239,312.83	3,122,173.21	1,180,117,139.62	1,182,912,870.63	2,370,901.00	1,180,541,969.63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10,395,961.59		110,395,961.59	114,529,768.43		114,529,768.43	5.225%至1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85,318,653.37	370,637.32	184,948,016.05				
合计	997,920,659.46	2,751,535.89	995,169,123.57	1,182,912,870.63	2,370,901.00	1,180,541,969.63	/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370,901.00			2,370,901.0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51,272.21			751,272.2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122,173.21			3,122,173.2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采用的依据、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8、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发公司	734,167.94			-13,625.14						720,542.80	
小计	734,167.94			-13,625.14						720,542.80	
合计	734,167.94			-13,625.14						720,542.80	

## 1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四苹果（北京）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延川四苹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100,000.00		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浙江黄金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995,000.00		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合计		18,095,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04,642.91	9,105,180.14
其中：其他	9,004,642.91	9,105,180.14
合计	9,004,642.91	9,105,180.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6,806,093.95	8,462,830.30	245,268,924.25
2. 本期增加金额	188,759.82		188,759.82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88,759.82		188,759.8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36,994,853.77	8,462,830.30	245,457,684.0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5,965,907.32	4,536,869.54	140,502,776.86
2. 本期增加金额	8,046,650.12	160,759.92	8,207,410.04
(1) 计提或摊销	7,885,552.27	160,759.92	8,046,312.19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61,097.85		161,097.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44,012,557.44	4,697,629.46	148,710,186.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312,281.03		15,312,281.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312,281.03		15,312,281.0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7,670,015.30	3,765,200.84	81,435,216.14
2. 期初账面价值	85,527,905.60	3,925,960.76	89,453,866.36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投资性房地产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之间差额期末计提减值准备 15,312,281.03 元。

## 22、固定资产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1,195,578.68	99,477,546.9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1,195,578.68	99,477,546.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其他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4,354,068.31	7,521,311.61	6,368,501.15	4,322,425.99	528,376.95	153,094,684.01
2. 本期增加金额	8,948,599.30	638,658.07	627,186.94	83,920.85		10,298,365.16
(1) 购置		638,658.07	627,186.94	83,920.85		1,349,765.8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债务重组转入	8,948,599.30					8,948,599.30
3. 本期减少金额	188,759.82	2,309,352.02	239,560.70	45,760.00		2,783,432.54
(1) 处置或报废		2,309,352.02	239,560.70	45,760.00		2,594,672.7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88,759.82					188,759.82
4. 期末余额	143,113,907.79	5,850,617.66	6,756,127.39	4,360,586.84	528,376.95	160,609,616.6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471,216.85	5,416,253.23	5,309,428.87	3,932,944.49	458,251.62	53,588,095.06
2. 本期增加金额	5,338,371.13	431,994.94	502,575.95	60,065.23	23,223.81	6,356,231.06
(1) 计提	5,338,371.13	431,994.94	502,575.95	60,065.23	23,223.81	6,356,231.06
3. 本期减少金额	161,097.85	1,984,073.06	227,119.57	43,472.00		2,415,762.48
(1) 处置或报废		1,984,073.06	227,119.57	43,472.00		2,254,664.63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61,097.85					161,097.85
4. 期末余额	43,648,490.13	3,864,175.11	5,584,885.25	3,949,537.72	481,475.43	57,528,563.6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9,042.05					29,042.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856,432.26					1,856,432.26
(1) 计提	1,856,432.26					1,856,432.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885,474.31					1,885,474.3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7,579,943.35	1,986,442.55	1,171,242.14	411,049.12	46,901.52	101,195,578.68
2. 期初账面价值	95,853,809.41	2,105,058.38	1,059,072.28	389,481.50	70,125.33	99,477,546.90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开发区商住楼	19,057.84	未办妥过户手续
鄞州高桥镇长乐二村6幢	15,272.71	未办妥过户手续
合计	34,330.55	

注：系因90年代国有资产清理三角债抵债资产，因产权归属不明，故迟迟未办妥过户手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23、在建工程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工程物资

####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4、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5、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6、使用权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44,082.96	7,444,082.96
2. 本期增加金额	9,354,288.47	9,354,288.47
(1) 租赁	9,354,288.47	9,354,288.47
3. 本期减少金额	3,521,346.32	3,521,346.32
(2) 处置	3,521,346.32	3,521,346.32
4. 期末余额	13,277,025.11	13,277,025.1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16,701.59	2,716,701.59
2. 本期增加金额	3,056,349.74	3,056,349.74
(1) 计提	3,056,349.74	3,056,349.74
3. 本期减少金额	3,521,346.32	3,521,346.32
(1) 处置	3,521,346.32	3,521,346.32
4. 期末余额	2,251,705.01	2,251,705.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025,320.10	11,025,320.10
2. 期初账面价值	4,727,381.37	4,727,381.37

**27、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3,788,400.00	4,163,527.99	67,951,927.99
2. 本期增加金额		3,097,150.24	3,097,150.24
(1) 购置		3,097,150.24	3,097,150.2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27,749.43	327,749.43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27,749.43	327,749.43
4. 期末余额	63,788,400.00	6,932,928.80	70,721,328.80
<b>二、累计摊销</b>			
1. 期初余额	28,175,088.35	2,324,053.48	30,499,141.83
2. 本期增加金额	2,704,808.49	699,107.63	3,403,916.12
(1) 计提	2,704,808.49	699,107.63	3,403,916.12
3. 本期减少金额		327,749.43	327,749.43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27,749.43	327,749.43
4. 期末余额	30,879,896.83	2,695,411.68	33,575,308.52
<b>三、减值准备</b>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b>四、账面价值</b>			
1. 期末账面价值	32,908,503.17	4,237,517.12	37,146,020.28
2. 期初账面价值	35,613,311.65	1,839,474.51	37,452,786.1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8、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29、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宁波香溢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55,735.64					55,735.64
合计	55,735.64					55,735.64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宁波香溢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55,735.64					55,735.64
合计	55,735.64					55,735.64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0、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香溢零售体系广告资源经营权项目	1,656,695.86		828,347.88		828,347.98
装修费	1,566,627.79	-124,344.95	545,751.72		896,531.12
其他	119,779.70	36,679.25	69,340.37		87,118.58
合计	3,343,103.35	-87,665.70	1,443,439.97		1,811,997.68

##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688,208.92	4,422,052.23	18,364,576.52	4,591,144.13
可抵扣亏损	32,861,202.31	8,215,300.58	25,130,862.98	6,282,715.75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80,361,151.34	20,090,287.84	102,672,621.52	25,668,155.40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58,364,931.80	39,591,232.96	152,247,233.15	38,061,808.29
坏账准备	27,073,883.95	6,768,471.00	24,536,093.25	6,134,023.33
担保业务准备金	74,521,443.48	18,630,360.87	76,121,242.47	19,030,310.6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4,922,832.03	3,730,708.01	14,922,832.03	3,730,708.01
预收租金	495,584.58	123,896.15	659,348.39	164,837.10

存货跌价准备	258,840.32	64,710.08	258,840.32	64,710.0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885,474.31	471,368.58	29,042.05	7,260.51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36,968,709.11	9,242,177.28	37,000,000.00	9,250,000.0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18,095,000.00	4,523,750.00	18,095,000.00	4,523,750.00
预计负债	12,026,251.85	3,006,562.96	9,506,552.48	2,376,638.12
使用权资产	241,807.36	60,451.84	340,584.40	85,146.11
应付职工薪酬	4,557,357.26	1,139,339.32		
合计	480,322,678.62	120,080,669.70	479,884,829.56	119,971,207.45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080,669.70		119,971,207.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14,716,969.58	72,902,677.26
坏账准备	40,005,897.46	38,390,150.73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389,449.00	389,449.0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4,331,617.10	13,073,6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211,043.09	110,505.86
预计负债		10,755,924.00
合计	169,654,976.23	135,622,306.85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6,173,949.89	
2023	3,230,107.13	4,134,369.14	
2024	2,289,160.13	2,711,199.34	
2025	30,994,195.25	34,353,477.95	
2026	23,353,913.65	25,529,680.94	
2027	54,849,593.42		
合计	114,716,969.58	72,902,677.26	/

**32、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应收债权转让款				38,000,000.00		38,000,000.00
长期资产购置款	1,381,814.80		1,381,814.80	1,355,819.82		1,355,819.82
合计	1,381,814.80		1,381,814.80	39,355,819.82		39,355,819.82

**33、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2,560,000.00
合计		22,56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7、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702,444.80	1,845,095.32
1-2 年		
2-3 年		12,119.20
3 年以上	100,178.60	132,926.59
合计	3,802,623.40	1,990,141.11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8、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金	500,655.49	719,078.31
合计	500,655.49	719,078.31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9、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9,465,632.94	6,625,426.86
合计	9,465,632.94	6,625,426.86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0、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662,356.33	76,400,550.30	71,287,910.38	9,774,996.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2,353.79	7,493,213.61	7,323,563.59	622,003.81
三、辞退福利		1,429,216.67	1,429,216.6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				

福利				
合计	5,114,710.12	85,322,980.58	80,040,690.64	10,397,000.06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240,020.20	53,637,551.44	4,602,468.76
二、职工福利费		5,337,644.95	5,337,644.95	
三、社会保险费	348,264.24	3,970,312.77	3,857,852.19	460,724.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2,168.75	3,864,240.86	3,753,925.04	452,484.57
工伤保险费	6,095.49	106,071.91	103,927.15	8,240.25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20,849.00	6,378,165.00	6,336,464.00	162,55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93,243.09	2,474,407.38	2,118,397.80	4,549,252.6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4,662,356.33	76,400,550.30	71,287,910.38	9,774,996.25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36,939.22	7,240,470.09	7,076,462.01	600,947.30
2、失业保险费	15,414.57	252,743.52	247,101.58	21,056.5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52,353.79	7,493,213.61	7,323,563.59	622,003.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1、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55,818.03	1,440,770.76
企业所得税	2,866,863.15	20,144,020.14
个人所得税	1,483,402.06	3,063,868.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8,059.96	160,702.84
房产税	2,822,429.08	3,567,933.71
土地使用税	213,610.62	264,071.07
教育费附加	59,168.56	68,872.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445.68	45,915.10
印花税	10,286.88	145,740.65
其他	6,900.00	
合计	9,695,984.02	28,901,895.71

**42、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07,650.05	5,007,650.05
其他应付款	17,063,015.58	20,506,707.56
合计	22,070,665.63	25,514,357.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007,650.05	5,007,650.05
合计	5,007,650.05	5,007,650.0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母公司应付股利5,007,650.05元系应付2007、2006、2005及以前年度法人股股利，股东未领取。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4,168,491.70	15,355,016.97
应付暂收款及应付费用	2,263,209.88	4,177,275.47
其他	631,314.00	974,415.12
合计	17,063,015.58	20,506,707.5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巨鲲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未到期
合计	2,5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担保业务准备金**

##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联合贷款担保业务准备金	24,594,431.90	35,275,674.30
其他担保业务准备金	49,927,011.58	40,845,568.17
合计	74,521,443.48	76,121,242.47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担保业务准备金情况

本期计提担保业务准备金 8,400,171.96 元,核销联合贷款担保业务准备金 9,999,970.95 元。

**44、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8,477,891.47	259,749,002.86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72,852.89	2,784,996.94
合计	361,450,744.36	262,533,999.80

其他说明：

##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理融资借款	358,477,891.47	259,749,002.86
租赁负债	2,972,852.89	2,784,996.94
合计	361,450,744.36	262,533,999.80

## (2)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年利率 (%)	期末数
工商银行宁波东门支行	2021/9/3	2023/11/29	5.00	32,000,000.00
北京银行宁波分行	2022/6/17	2023/12/17	3.70	21,500,400.00
浙商银行宁波分行	2021/7/9	2023/12/11	4.80	17,829,236.28
农业银行杭州江锦支行	2022/2/21	2023/11/9	4.73	16,640,000.00
首都银行上海分行	2022/6/17	2023/12/15	5.25	16,000,000.00

**46、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预提费用		70,987.45
待转销项税	247,336.96	261,441.60
合计	247,336.96	332,429.0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7、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保理融资借款	334,653,966.74	352,932,779.67
合计	334,653,966.74	352,932,779.67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 48、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9、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6,750,895.68	2,158,637.63
合计	6,750,895.68	2,158,637.63

**50、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2、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诉讼赔偿款	20,262,476.48	12,026,251.85	
合计	20,262,476.48	12,026,251.8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53、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应付融资租赁相应长期应收款待转销项税额	3,098,476.91	3,664,121.44
合计	3,098,476.91	3,664,121.44

## 55、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4,322,747.00						454,322,747.00

## 56、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7、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65,849,446.14			565,849,446.1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65,849,446.14			565,849,446.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 58、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9、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71,250.00							-13,571,25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571,250.00							-13,571,25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571,250.00						-13,571,25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 60、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 61、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4,004,783.21	1,369,164.83		115,373,948.0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14,004,783.21	1,369,164.83		115,373,948.0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 62、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78,377,731.75	961,759,455.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78,377,731.75	961,759,455.7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03,896.78	16,618,276.0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69,164.8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997,549.2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80,914,914.44	978,377,731.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6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2,114,339.65	49,528,084.22	109,734,744.17	30,944,569.63
其他业务	56,497,284.26	8,397,517.51	51,343,990.72	8,100,264.72
合计	158,611,623.91	57,925,601.73	161,078,734.89	39,044,834.35

## (2). 营业总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商品销售业务	8,185,688.20	6,700,872.88	947,497.18	568,797.90
租赁业务	90,427,529.24	38,472,525.25	74,690,188.28	26,434,060.92
典当业务[注1]	51,235,818.89		54,545,462.30	
担保业务[注2]	45,396,063.23	10,998,236.20	45,296,758.85	10,479,231.00
其他主营业务	3,501,122.21	4,354,686.09	35,044,555.89	4,501,508.71
其他业务	56,497,284.26	8,397,517.51	51,343,990.72	8,100,264.72
合计	255,243,506.03	68,923,837.93	260,920,956.04	49,524,065.35

注1：典当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动产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170,333.00		123,226.42	
财产权利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5,175,762.40		10,567,036.07	
房地产抵押贷款利息收入	45,889,723.49		43,855,199.81	
合计	51,235,818.89		54,545,462.30	

注2：担保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998,236.20		10,479,231.00
合计		10,998,236.20		10,479,231.00

##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4、提取担保业务准备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联合贷款担保业务赔偿准备金	-681,271.45	-2,356,008.69
其他担保业务赔偿准备金	9,081,443.41	8,183,547.22
合计	8,400,171.96	5,827,538.53

**65、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1,066.62	833,735.93
教育费附加	407,495.30	594,777.36
资源税		
房产税	3,618,445.08	2,725,219.63
土地使用税	881,009.22	182,318.32
车船使用税	12,950.00	13,920.00
印花税	76,168.44	210,558.55
土地增值税		128,190.48
其他	30,479.33	
合计	5,597,613.99	4,688,720.27

**66、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劳务费	2,005,469.97	3,010,506.59
广告费	666,762.84	435,434.11
办公费	30,546.68	74,333.12
其他	586,479.55	377,892.73
合计	3,289,259.04	3,898,166.55

**67、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3,536,090.85	79,224,639.19
聘请中介机构费	5,175,585.01	9,345,086.96
维修费	513,052.61	516,424.92
租赁费	310,720.57	950,210.48
折旧与摊销	11,564,447.74	9,491,221.26
业务招待费	1,344,165.10	1,760,025.86
办公费	1,262,769.26	1,452,770.74
差旅费	529,373.13	820,011.92
劳务费	2,100,916.25	201,282.54
物业费	633,140.44	667,565.57
水电费	1,207,394.44	1,173,926.98
汽车费用	433,682.26	510,257.85
邮电、通讯费	264,217.45	283,309.67
财产保险费	113,558.41	150,597.90
装修费	442,169.39	394,588.50
劳动保护费	433,788.77	499,745.96
各项税金	8,073.00	8,073.00
其他	13,665.47	433,714.37
合计	109,886,810.15	107,883,453.67

**68、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9、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368,587.40	750,026.8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24,767.01	179,470.84
减：利息收入	-13,406,720.09	-9,455,333.78
汇兑损益	19,436.71	-28,127.51
手续费及其他	94,436.22	115,834.76
合计	-11,924,259.76	-8,617,599.67

**70、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396,621.51	7,074,239.78
个税手续费返还	26,142.92	74,951.72
增值税加计抵减	28,133.95	119,661.90
其他	24,667.84	
合计	5,475,566.22	7,268,853.40

其他说明：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政府补助”说明。

**71、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625.14	201,758.6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3,186.44	-3,490,382.0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682,267.52	36,612,474.32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8,287.49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3,552.63	
合计	1,729,008.57	33,792,138.39

**72、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9,246.34	-110,505.86
合计	-69,246.34	-110,505.86

**74、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72,023.85	-13,272,214.0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3,016.22	263,479.7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0,618,173.13	-20,498,180.6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751,272.21	-738,881.6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28,900,255.59	-20,482,495.69
应收债权转让款减值损失	-3,451,156.03	
合计	-15,303,518.33	-54,728,292.22

**7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663.6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856,432.26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856,432.26	-24,663.68

**76、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45,989.34	-27,446.68
合计	45,989.34	-27,446.68

## 77、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7,594.5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7,594.5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837,745.37	1,753,538.96	837,745.37
其他	101,006.91	1,450.37	101,006.91
合计	938,752.28	1,792,583.89	938,752.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8、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072.51	26,855.88	7,072.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072.51	26,855.88	7,072.5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诉讼索赔	19,326,435.13	14,108,239.44	19,326,435.13
罚款支出		5,050.00	
税收滞纳金	139,421.02	3,386.32	139,421.02
其他	1,121,283.51	84,104.93	1,121,283.51
合计	20,594,212.17	14,227,636.57	20,594,212.17

## 7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931,952.84	36,659,451.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9,462.25	2,465,367.76

合计	19,822,490.59	39,124,819.17
----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1,435,980.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358,995.0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4,180.7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0,050.1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406.2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84,093.4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0,223.3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845,994.66
其他	-7,194,006.41
所得税费用	19,822,490.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0、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其他综合收益

## 81、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子公司收回租赁资产本金	654,406,786.43	421,660,340.38
收到债权转让款	206,614,396.91	104,180,500.00
往来款	60,801,344.56	22,232,988.23
存款利息收入	13,406,720.09	9,453,501.58
经营租赁收入	6,815,647.76	6,503,104.00
年初受限货币资金本期收回	4,509,316.07	37,879.29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46,740,840.00	92,693,653.00
政府补助	5,421,289.35	8,528,821.19
其他	737,187.58	8,562.37
收回委贷本金	23,430,000.00	27,100,000.00
合计	1,022,883,528.75	692,399,350.04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子公司支付的租赁资产货款	653,850,000.00	785,314,000.00

支付债权转让款	369,910,000.00	318,260,000.00
费用支出	23,143,294.64	24,805,249.49
往来款	37,604,914.56	28,212,559.49
诉讼索赔	27,562,659.76	800,323.66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168,484.80	44,278,765.80
经营租赁支出	414,715.25	1,410,881.45
其他	165,178.29	96,402.81
受限货币资金本期增加	45,022,847.22	75,491,831.47
合计	1,159,842,094.52	1,278,670,014.17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付款额	5,029,222.66	3,147,478.70
退回少数股东出资款	13,87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18,899,222.66	28,147,478.70

## 8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1,613,489.44	32,326,822.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56,432.26	24,663.68
信用减值损失	15,303,518.33	54,728,292.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402,543.25	12,277,978.28
使用权资产摊销	3,056,349.74	3,085,043.36
无形资产摊销	3,403,916.12	291,574.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43,439.97	1,084,828.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989.34	-17,908,272.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72.51	-10,738.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246.34	110,505.8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88,024.11	721,899.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29,008.57	-33,792,138.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462.25	2,465,367.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51,247.57	-1,182,844.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943,219.73	-686,005,246.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158,241.08	28,864,181.8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93,302.99	-602,918,082.57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4,929,326.54	814,903,514.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14,903,514.57	681,062,381.1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025,811.97	133,841,133.4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04,929,326.54	814,903,514.57
其中：库存现金	5,874.83	23,232.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04,736,267.71	814,759,920.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7,184.00	120,361.1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4,929,326.54	814,903,514.5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31日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1,004,929,326.54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1,242,723,947.21元，差额237,794,620.67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存出担保保证金232,359,378.75元、融资租赁保证金4,496,281.59元、住房公积金专户资金924,957.58元及其他受限制的银行存款14,002.75元。

2021年12月31日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814,903,514.57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1,012,184,604.09元，差额197,281,089.52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存出担保保证金191,834,813.12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4,512,000.00元、住房公积金专户资金922,273.65元及其他受限制的银行存款12,002.75元。

**8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7,794,620.67	担保保证金、融资租赁保证金及住房公积金专户资金等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长期应收款	720,804,027.26	保理融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10,337,479.76	保理融资
合计	1,068,936,127.69	/

#### 85、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6、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87、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企业区域社会经济贡献指数评价体系奖励资金	2,700,000.00	其他收益	2,700,000.00
稳岗补贴	412,495.50	其他收益	412,495.50
企业扶持资金	2,284,126.01	其他收益	2,284,126.01
合计	5,396,621.51		5,396,621.51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宁波市海曙区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办妥注销手续，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宁波香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办妥注销手续，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宁波香融群英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2年6月27日办妥注销手续，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宁波香溢进出口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办妥注销手续，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5、香溢通联（上海）供应链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8日办妥注销手续，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宁波香溢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同日香溢大酒店办妥注销手续，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2022年1月6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与宁波宏融晟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宁波香晟宏溢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持有77.3116%份额，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持有0.0103%份额。自公司实际出资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8、2022年5月9日，公司及子公司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与浙江群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宁波香溢融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持有50.00%份额，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持有50.00%份额。2022年8月26日，自然人何云峰、陈天真、鲍香珠分别增资100万、120万、100万。增资后，公司持有46.99%份额，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持有46.99%份额，自然人何云峰、陈天真、鲍香珠分别持有1.88%、2.26%、1.88%份额。自该合伙企业工商登记完成时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9、2022年7月4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与宁波市千虹服饰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宁波千溢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持有84.5991%份额，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持有0.0192%份额。自控股子公司实际出资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0、2022年6月16日，公司及浙江龙泉万物生长水业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浙江香溢万物销售有限公司。公司持有66.00%股权比例。自该公司工商登记完成时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1、2022年9月22日，子公司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浙江香溢金联有限公司与宁波市千虹服饰有限公司、浙江群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宁波香千群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持有38.95598%份额，宁波市千虹服饰有限公司持有38.95598%，浙江群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22.075055%份额，浙江香溢金联有限公司持有0.012985%。自该合伙企业工商登记完成时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香溢金联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贸易	70.00		设立
浙江香溢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融资租赁	51.43	17.86	设立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融资担保	61.05		设立
浙江香溢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典当	40.00	42.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香溢德旗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典当	29.00	49.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实业投资	100.00		设立
香溢融通(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实业投资		100.00	设立
上海香溢典当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典当	90.00	6.93	设立
浙江香溢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广告设计	100.00		设立
宁波亚细亚商城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业	66.67		设立
宁波香仕杰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市	宁波市	咨询服务	79.35	0.02	设立
宁波香晟宏溢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市	宁波市	咨询服务	77.31	0.01	设立
宁波千溢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市	宁波市	咨询服务		84.62	设立
宁波香溢融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市	宁波市	资本市场服务	46.99	46.99	设立
浙江香溢万物销售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贸易	66.00		设立
宁波香千群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市	宁波市	咨询服务		38.97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

1、宁波亚细亚商城有限公司未办理五证合一，营业执照被吊销。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香溢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18.00%	-3,012,411.14		50,632,832.85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8.95%	6,004,037.54	3,462,704.13	212,143,604.55
浙江香溢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30.71%	7,313,556.29		261,163,135.9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香溢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202,859,368.60	225,502,912.38	428,362,280.98	4,391,080.42	3,007,684.69	7,398,765.11	239,984,446.84	205,507,178.23	445,491,625.07	7,792,491.77		7,792,491.77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81,080,536.54	44,961,969.55	626,042,506.09	78,378,755.64	3,006,485.94	81,385,241.58	583,211,999.03	36,002,854.57	619,214,853.60	81,084,231.74		81,084,231.74
浙江香溢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530,795,717.33	1,045,461,548.01	1,576,257,265.34	383,354,756.34	341,412,673.66	724,767,430.00	233,318,465.39	1,231,844,365.58	1,465,162,830.97	279,742,482.43	357,741,796.48	637,484,278.9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香溢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18,418,639.19	-16,735,617.43	-16,735,617.43	-36,738,018.58	17,985,913.24	-5,152,937.72	-5,152,937.72	-53,561,445.05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5,396,063.23	15,416,768.80	15,416,768.80	-31,718,000.36	45,296,758.85	19,755,835.88	19,755,835.88	-46,582,640.18
浙江香溢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90,427,529.24	23,811,283.28	23,811,283.28	63,377,829.24	103,809,240.17	45,574,601.16	45,574,601.16	-294,392,077.3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20,542.80	734,167.9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3,625.14	-92,313.9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625.14	-92,313.91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通过实施全面风险管理，使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确定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风险限额要求，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与风险承受能力的平衡，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

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履行其承诺而造成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本公司制定一系列相关制度及实施细则，对信用风险进行事前、事中及事后管理。事前强化尽调，严控风险要点；事中严格审批，审慎操作；事后加强动态监管，严格把控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详细见本部分(二)流动性风险的相关列示。另外，本公司正在履约的各类担保余额为 345,772.30 万元。

####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439.61				51,439.61
债权投资	15,794.13				15,794.13
应收账款	4,611.86				4,611.86
其他应收款	6,123.08				6,123.08
应收融资租赁款	50,838.96	42,581.14	22,143.70	2,760.12	118,323.92
应付账款	380.26				380.26
其他应付款	2,207.07				2,207.07
银行借款	35,847.79	19,339.20	11,447.20	2,679.00	69,313.19
合计	167,242.76	61,920.34	33,590.90	5,439.12	268,193.11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发放贷款和垫款	62,586.41				62,586.41
债权投资	27,818.84				27,818.84
应收账款	4,480.37				4,480.37
其他应收款	10,062.42				10,062.42
长期应收款	68,330.60	46,065.59	3,895.10		118,291.29
应付票据	2,256.00				2,256.00
应付账款	199.01				199.01
其他应付款	2,551.44				2,551.44
银行借款	26,257.73	20,692.05	6,337.20	7,981.20	61,268.18
合计	204,542.82	66,757.64	10,232.30	7,981.20	289,513.96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资产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本公司通过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贷款结构和降低贷款成本，提高资金质量和使用效率。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宏观方面，本公司注重研究和防范系统性风险，强调对经济及金融形势的分析预测及相关行业研究，以研究指引投资决策，坚持稳健型风格；本公司关注国家宏观政策变化，避免进行限制类行业的投资；公司通过业务创新不断拓展多元化的投资领域，控制行业集中度。微观方面，本公司在对具体项目进行尽职调查时，聘请专业机构参与，审慎筛选投资项目，充分考虑项目落实、运营、退出机制等操作环节。

#### （四）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23.66%（2021 年 12 月 31 日：23.01%）。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04,642.91	9,004,642.91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004,642.91	9,004,642.91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杭州	实业投资	440,714.68	12.04	12.0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浙江烟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烟草总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烟草总公司。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一致行动人
浙江省烟草公司宁波市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香溢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香溢浣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香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缙云县中维香溢大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杭州中维香溢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绍兴香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州香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金华市卷烟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舟山香溢零售网络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台州市香溢卷烟零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衢州市香溢商贸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嘉兴市香溢卷烟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波香溢卷烟零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温州香溢卷烟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杭州香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丽水市卷烟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省烟草公司绍兴市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龙泉万物生长水业有限公司	持浙江香溢万物销售有限公司 34%股权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浙江省烟草公司宁波市公司	购烟	1,031.86		否	2,176.28
浙江香溢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广告资源使用采购	990,566.04		否	990,566.04
浙江香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餐费、酒水、其他福利费	369,408.09		否	755,244.17
杭州中维香溢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费、水电费、培训费	147,434.93		否	
杭州香溢浣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房费、住宿费、餐费				2,679.25
缙云县中维香溢大酒店有限公司	房费、住宿费、餐费				1,05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省烟草公司宁波市公司	午餐费	210,080.21	250,863.21
浙江香溢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广告费、货物销售、房费	1,588,882.44	425,365.76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1,953.98	
杭州中维香溢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12,407.22	
绍兴香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304,004.25	
浙江香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1,227.75	
湖州香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181,433.63	
金华市卷烟销售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43,688.50	
舟山香溢零售网络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5,199.29	
台州市香溢卷烟零售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182,871.50	
衢州市香溢商贸科技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52,408.14	
嘉兴市香溢卷烟销售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4,025.84	
宁波香溢卷烟零售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73,819.12	
温州香溢卷烟销售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474,840.00	
杭州香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555,295.22	
丽水市卷烟销售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161,466.90	
浙江省烟草公司绍兴市公司	货物销售	4,214.8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终端设备	129,497.55	57,985.1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					2,235,000.00	2,260,000.00	119,181.58	59,423.58	9,816,230.94	3,522,233.5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04.38	571.80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香溢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61,530.46		16,000.00	
应收账款	宁波香溢卷烟零售有限公司	83,415.60			
应收账款	杭州中维香溢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14,020.16			
应收账款	浙江省烟草公司绍兴市公司	4,762.80			
应收账款	舟山香溢零售网络有限公司	3,223.20			
应收账款	浙江香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387.36			
长期应收款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	2,389,810.00	760,474.20	634,406.74	6,344.07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香溢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990,566.04	
应付账款	浙江龙泉万物生长水业有限公司	152,035.40	
合同负债	丽水市卷烟销售有限公司	30,757.20	
合同负债	温州香溢卷烟销售有限公司	17,472.40	
合同负债	绍兴香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129.45	
合同负债	湖州香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989.05	
合同负债	台州市卷烟零售有限公司	3,610.00	
合同负债	金华市卷烟销售有限公司	1,083.00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公司于2014年11月28日与宁波明州一三七一城隍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三七一公司）签订《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公司将拥有的位于宁波市海曙区药行街195号（证载面积18,260.40平方米，其中公司已经出租给浙江金拱门食品有限公司（原浙江麦当劳餐厅食品有限公司）的面积除外）的城隍庙商城地块等房产出租给一三七一公司，租期自2014年12月1日至2022年11月30日。2014年12月5日，公司与一三七一公司签订了《员工借用协议》。2016年2月16日，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二》，租期延长至2024年5月30日。上述合同、协议签订后，一三七一公司开始承租支付租金。公司于2015年7月20日按照房屋现状向一三七一公司交付房产。一三七一公司开始对租赁房产进行装修工程，直至2018年5月1日开业。租期内，一三七一公司出现逾期不付租金及员工工资，且未按期提供后续银行保函，公司催要无果。2018年5月16日，公司向一三七一公司发出《催告函》，但其收到函件后未作出任何实质性的补救措施。2018年6月27日，公司按合同约定向一三七一公司发出《解除函》，一三七一公司依然未向公司赔偿损失，拒绝归还房屋。2018年11月30日，公司向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后一三七一公司（反诉原告、原审被告）向法院提交《民事反诉状》，法院合并审理。经一审二审判决，再审申请人一三七一公司不服二审判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已立案审查。2021年2月23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浙民申3197号《民事裁定书》。2021年7月19日，公司收到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1）浙02民初1079号《民事判决书》，法院已就双方争议的部分焦点问题作出一审判决。一三七一公司因不服判决提起上诉，2021年10月15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21）浙民终121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后一三七一公司不服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21）浙民终1217号《民事判决书》，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已立案审查。另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浙02民初1079号民事判决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因一三七一公司未在法定履行期内履行房产返还义务，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现法院已依法将涉案房产交付给公司。2021年12月21日，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本案的其他争议焦点作出（2021）浙02民初1079号之一民事判决。2021年12月30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2021）浙民申5395号民事裁定书，驳回一三七一公司的再审申请。2022年1月4日公司就其他争议焦点的（2021）浙02民初1079号之一民事判决提起上诉申请。2022年4月18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案件《受理通知书》，2022年7月28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民终322号民事判决。公司因不服（2022）浙民终322号民事判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23年2月10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及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法院已立案审查。

②2020年6月5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4号）和《市场禁入决定书》（【2020】1号）。自2020年7月起，陆续有投资者因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申请索赔，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立案125起，索赔金额合计6,938.60万元（不含律师费、通知费）。其中一审已判决120起，判决金额合计2,162.15万元，二审已判决24起，结果均为维持原判。公司已支付赔偿款1,760.71万元，剩余34起案件公司需要支付赔偿款401.44万元。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索赔金额合计5,586.64万元（原为8,154.70万元，后部分案件变更诉讼金额）。

本公司作为原告方的诉讼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作为原告提起诉讼债权余额合计 52,939.75 万元。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 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余额为 345,772.30 万元，其中：银行履约保函产品担保余额为 295,414.97 万元，银行预付款保函产品担保余额 33,253.30 万元，香溢贷业务产品担保余额为 15,199.03 万元，个人融资担保业务担保余额为 1,905.00 万元。各类型产品担保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所在银行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时间	备注
华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农行江锦支行	14,200.00	2023/11/23	银行预付款保函
山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3,435.43	2023/3/1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8,871.69	2023/10/3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7,396.11	2024/2/21	银行履约保函
南京同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6,325.90	2023/10/17	银行履约保函
上海中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6,018.10	2024/6/10	银行预付款保函
浙江正方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5,089.54	2024/6/12	银行履约保函
华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农行江锦支行	5,000.00	2023/11/23	银行预付款保函
福建省闽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5,000.00	2023/11/5	银行履约保函
杭州同一建设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5,000.00	2024/5/7	银行履约保函
潮峰钢构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4,808.69	2024/3/13	银行履约保函
羲和电力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4,800.47	2023/6/30	银行预付款保函
华新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招行杭州分行	4,706.98	2025/4/23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杭州湾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文晖支行	4,460.00	2024/7/5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4,433.04	2023/5/19	银行履约保函
中科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文晖支行	4,196.20	2023/8/31	银行履约保函
山东新城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4,039.52	2023/12/31	银行履约保函
湖南铁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4,000.00	2024/12/21	银行履约保函
羲和电力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3,840.38	2023/12/27	银行履约保函
华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3,755.19	2023/9/23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萧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3,614.00	2024/4/7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萧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3,513.61	2024/2/15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中鹰建筑有限公司	农行江锦支行	3,109.55	2023/1/20	银行履约保函
上海中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3,009.05	2024/9/1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3,000.00	2023/7/9	银行履约保函
河南正海实业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2,904.12	2023/12/17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2,894.12	2023/5/29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伟辰建设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文晖支行	2,828.40	2023/1/12	银行履约保函
宁波锦虹建设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2,806.11	2023/11/1	银行履约保函
宁波锦虹建设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2,785.69	2023/5/30	银行履约保函
博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2,699.62	2023/3/3	银行履约保函
郑州森林苑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2,644.07	2023/8/24	银行履约保函
杭州国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银行宝善支行	2,581.58	2024/1/10	银行履约保函
杭州国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文晖支行	2,581.58	2024/1/1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2,455.24	2025/2/14	银行履约保函
深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文晖支行	2,407.12	2024/10/18	银行履约保函
重庆中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2,338.62	2023/1/1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银行宝善支行	2,287.51	2023/4/3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恒誉建设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文晖支行	2,281.80	2023/10/15	银行履约保函
上海中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文晖支行	2,180.23	2023/6/3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2,130.78	2023/7/2	银行履约保函
嘉业卓众建设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2,020.00	2023/7/5	银行履约保函
杭州巨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2,003.50	2024/7/31	银行履约保函
中科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文晖支行	2,000.00	2023/9/22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1,995.46	2023/6/1	银行履约保函
河南正海实业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948.92	2023/9/14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臻邦建设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1,890.43	2024/11/14	银行履约保函
余姚市江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文晖支行	1,869.36	2023/10/28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1,836.80	2025/5/9	银行履约保函
江苏润扬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813.04	2024/7/12	银行履约保函
江苏润扬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813.04	2023/7/12	银行预付款保函
博大绿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市民中心支行	1,800.00	2023/2/5	银行履约保函
重庆永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776.43	2023/5/7	银行履约保函
上海中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文晖支行	1,774.48	2023/1/3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东冠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1,772.55	2023/11/14	银行履约保函
淄博泰丰道路工程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770.43	2024/1/25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臻邦建设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1,770.04	2024/11/14	银行履约保函
阳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1,750.00	2025/7/11	银行履约保函
鸿川建筑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627.51	2024/7/11	银行履约保函
重庆俊义建设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616.08	2023/3/31	银行履约保函
大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银行宝善支行	1,565.13	2024/6/30	银行履约保函
华新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1,555.01	2023/6/30	银行履约保函
无锡市金沙田科技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500.00	2023/9/13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东冠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农行江锦支行	1,471.21	2025/1/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1,419.42	2023/10/3	银行履约保函
正太集团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410.32	2024/6/3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银行宝善支行	1,382.26	2025/8/2	银行履约保函
杭州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350.00	2023/7/12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裕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银行宝善支行	1,333.32	2023/2/2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嘉宇建设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1,328.06	2023/5/26	银行履约保函
深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银行宝善支行	1,326.72	2025/12/31	银行履约保函
重庆永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321.56	2023/4/27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坤兴建设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1,308.81	2024/4/25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文晖支行	1,293.08	2023/2/15	银行履约保函
华新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文晖支行	1,267.50	2023/4/1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1,267.16	2023/11/26	银行履约保函
南通酷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254.95	2023/12/23	银行履约保函
神州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253.86	2023/4/24	银行履约保函
广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银行宝善支行	1,245.69	2023/5/25	银行履约保函
广拓建设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杭州分行	1,239.92	2024/6/29	银行履约保函
中星联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176.00	2023/9/30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文晖支行	1,160.00	2024/11/14	银行履约保函
杭州东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银行宝善支行	1,126.71	2023/1/28	银行履约保函

江苏省江建集团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119.25	2024/10/18	银行履约保函
坤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118.10	2023/1/9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汇欣建设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088.16	2024/11/15	银行履约保函
安徽金鹏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072.00	2025/3/25	银行履约保函
金磐集团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1,058.29	2023/12/9	银行履约保函
三箭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银行宝善支行	1,050.39	2023/9/18	银行履约保函
浙江贝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市民中心支行	1,034.64	2024/1/21	银行履约保函
杭州下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行吴山支行	1,012.21	2024/5/12	银行履约保函
杭州同一建设有限公司	联合银行宝善支行	1,000.00	2024/5/9	银行履约保函
其他（1000 万以下 172 家，281 笔）		75,858.75	2023/1/1 至 2025/12/11	银行履约保函
其他（1000 万以下 6 家，6 笔）		1,421.69	2023/2/22 至 2024/1/7	银行预付款保函
朱立恒		410.00	2022/6/17	个人融资担保
姚逸帆		135.00	2022/6/23	个人融资担保
陈月明		360.00	2022/6/27	个人融资担保
徐云		1,000.00	2022/7/6	个人融资担保
2348 笔“香溢贷”业务	红塔银行、广发银行	15,199.03	2022/11/8 至 2023/12/31	香溢贷业务担保
合计		345,772.30		

②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

2020 年 11 月 9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与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订《公开型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保理融资额度 3,855 万元，保理融资额度有效期自 2020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同日，公司与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由公司为上述合同项下全部债权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0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与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订《公开型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保理融资额度 3,990 万元，保理融资额度有效期自 2020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3 年 7 月 30 日。同日，公司与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由公司为上述合同项下全部债权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与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订《公开型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保理融资额度 4,480 万元，保理融资额度有效期自 2020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同日，公司与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由公司为上述合同项下全部债权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1 年 1 月 5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订《公开型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保理融资额度为 3,770 万元，保理融资额度有效期自 2021 年 1 月 5 日至 2023 年 6 月 5 日。同日，公司与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由公司为上述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订《公开型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保理融资额度为 2,500 万元，保理融资额度有效期自 2021 年 1 月 12 日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同日，公司与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由公司为上述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订《公开型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保理融资额度为 4,000 万元，保理融资额度有效期自 2021 年 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8 月 28 日。2021 年 1 月 15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由公司为上述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1 年 4 月 13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宁波东门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自 2021 年 4 月 13 日至 2026

年 4 月 12 日期间，在人民币 2.10 亿元的最高余额内，工商银行宁波东门支行依据与香溢租赁签订的借款合同等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香溢租赁的债权。

2021 年 6 月 23 日，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自 2021 年 6 月 23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在人民币 6,600 万元最高余额内，浙商银行宁波分行依据与债务人香溢租赁签订的一系列债权债务合同而享有的对香溢租赁的债权。

2021 年 8 月 19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宁波东门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自 2021 年 8 月 30 日至 2026 年 8 月 30 日期间，在人民币 3 亿元整的最高余额内，工商银行宁波东门支行依据与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签订的借款合同等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香溢租赁的债权。

2022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香溢租赁与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授信业务合同项下全部债权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包括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 5 亿元和主债权项下产生的利息、违约金等。

2022 年 2 月 18 日，香溢租赁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锦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江锦支行）签订《银赁通保理业务协议》，香溢租赁将其与承租人之间形成的应收租赁款债权及相关权利转让给农业银行江锦支行，农业银行江锦支行审查确认后给予香溢租赁总额 5,000 万元的保理融资。保理融资期限自融资发放日起至双方约定的融资到期日 2025 年 2 月 9 日止。同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浙江香溢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与农业银行江锦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农业银行江锦支行与香溢租赁签订《银赁通保理业务协议》形成的债权提供保证担保。

2022 年 3 月 10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江锦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杭州江锦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农业银行杭州江锦支行与债务人香溢担保在合作期限内办理约定的分离式国内非融资性保函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 4 亿元。2022 年 3 月 14 日，香溢担保与农业银行杭州江锦支行签订《担保业务合作协议书》，在浙江省辖区内，合作分离式国内非融资性保函业务，担保合作额度 7 亿元，合作期限为 2022 年 3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香溢担保与农业银行杭州江锦支行于 2021 年签订的原合作协议自动终止，原合作协议项下已经发生的业务在本合作协议项下继续有效。

2022 年 4 月 11 日，公司与农业银行杭州江锦支行新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农业银行杭州江锦支行与债务人香溢担保在合作期限内办理约定的分离式国内非融资性保函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 7 亿元。合作期限为自 2022 年 4 月 1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次担保合同签署之日起，原 2021 年 2 月 19 日和 2022 年 3 月 10 日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自动终止，原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已经关联的业务在本次担保合同项下继续有效。

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香溢租赁与北京银行宁波分行签署的《综合授信合同》以及订立的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提供担保，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 15,000 万元以及利息、罚息等合计最高债权额 22,500 万元。被担保主债权发生期间为授信合同项下可发生具体业务的期间即 2022 年 5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29 日。

2022 年 6 月 10 日，香溢租赁与首都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首都银行上海分行）签署《人民币借款合同（中/长期）》，首都银行上海分行给予香溢租赁 5,000 万元贷款额度。同时根据香溢租赁向首都银行上海分行提交的《提款申请书》，本次提款 4,8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6 月 17 日至 2025 年 6 月 16 日。另外，香溢租赁与首都银行上海分行签署《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上述指定融资租赁项目形成的应收租赁款为上述《人民币借款合同（中/长期）》及其项下《提款申请书》下的债务履行提供应收账款质押担保。同日，公司与首都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香溢租赁和首都银行上海分行之间签署的《人民币借款合同（中/长期）》及其项下《提款申请书》下的债务履行提供担保。2022 年 6 月 15 日，公司收到上述全部合同文件。

2022 年 6 月 20 日，香溢担保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杭州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宁波分行）签署《担保业务合作协议书》，共同开展“香溢贷”业务项目，广发银行杭州分行和广发银行宁波分行主要负责为“香

溢贷”项目提供资金，香溢担保主要负责为“香溢贷”项目提供担保增信，香溢担保总担保额度不超过 2 亿元。同日，公司与广发银行杭州分行、广发银行宁波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及《〈最高额保证合同〉之补充协议》，公司的保证范围为《担保业务合作协议》项下香溢担保全部未代偿的贷款本金和利息（含罚息、复利），不包括在 2022 年 6 月 20 日之前已经投放的“香溢贷”贷款业务而产生的担保债务。公司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余额为 2 亿元。

2022 年 7 月 27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杭州吴山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香溢担保与建设银行杭州吴山支行在 2022 年 7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3 日期间签订的出具保函协议项下的一系列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1.18 亿元整。

2022 年 7 月 26 日，香溢担保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 75,000 万元，授信期限自 2022 年 7 月 26 日至 2023 年 7 月 25 日止。香溢担保在该约定的授信期限和授信额度内，与民生银行杭州分行开展非融资性保函担保业务。同时公司与民生银行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香溢担保与民生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在 2022 年 7 月 26 日至 2023 年 7 月 25 日期间发生的主债权提供担保，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最高债权本金额 75,000 万元及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之和。

2022 年 8 月 9 日，公司与杭州联合银行宝善支行新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所担保的最高额债权为：杭州联合银行宝善支行自 2022 年 8 月 9 日至 2023 年 7 月 28 日融资期间内向香溢担保所提供的人民币 70,000 万元整的最高融资债权本金及本合同项下融资所产生的利息、复息、罚息、违约金等。

公司与中信银行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就中信银行杭州分行与主合同债务人香溢担保在 2022 年 11 月 9 日至 2023 年 9 月 19 日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而享有的一系列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额度为债权本金 20,000 万元和相应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担保与中信银行杭州分行签订《保函授信额度协议》，中信银行杭州分行在 2022 年 11 月 9 日至 2023 年 9 月 19 日止期间内为香溢担保提供最高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保函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国内分离式保函。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上述两份合同。

2022 年 11 月 16 日，香溢担保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杭州分行）签订《授信协议》，招商银行杭州分行向香溢担保提供人民币 30,000 万元整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为 2022 年 11 月 14 日起到 2023 年 11 月 13 日止。公司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自愿为香溢担保在《授信协议》项下所欠招商银行杭州分行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022 年 12 月 7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文晖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杭州文晖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浦发银行杭州文晖支行在 2022 年 12 月 7 日至 2023 年 5 月 13 日止的债权确定期间内与香溢担保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主债权本金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4,000 万元。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543,227.47
-----------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

**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 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辖直属事业部以及杭州、宁波、上海三个区域事业部，基于公司管理需要，主要根据业务区域设置事业部，事业部难以作为会计主体进行财务核算，公司仅按照可识别的法人主体进行财务核算，无分部报告。

**(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融资租出

(1) 未实现融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分摊数	提前终止转回数
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潍坊水务项目	136,400.90	1,408,513.37	1,272,112.47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 万项目	279,210.04	1,192,711.69	913,501.65	
宁波宇凡海运有限公司-宇凡 26 号 3000 万项目	6,577,164.69	9,544,400.97	2,967,236.28	
宁波宇凡海运有限公司-宇凡 1 号 5000 万项目	9,829,500.52		1,893,721.48	
台州首东新能源公司 450 万项目	113,891.13	261,587.74	147,696.61	
绍兴市圭星石新能源有限公司 460 万项目		122,165.32	58,255.32	63,910.00
天台南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80 万项目	89,885.27	238,059.46	148,174.19	
天台南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 万项目	453,595.50	761,831.17	308,235.67	
上海富金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0 万项目		87,588.68	33,660.42	53,928.26
杭州聚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 万项目	81,077.54	183,624.30	102,546.76	
浙江香溢融媒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676,279.00	102,055.28	143,058.23	
浙江轶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0 万项目	80,866.99	180,031.42	99,164.43	
兰溪市澄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0 万项目	72,927.61	161,913.82	88,986.21	
福清市海豚海运有限公司 3700 万项目	3,117,297.53	5,604,870.94	2,487,573.41	
泰兴市瑞恒热力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6,076.49	721,410.75	715,334.26	
安吉吉杭科技有限公司 150 万项目		185,310.99	66,112.51	119,198.48
安吉吉杭科技有限公司直租 310 万项目	234,990.79	440,030.33	205,039.54	
宿迁市运河港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1,544,480.00	847,700.00	696,780.00
扬州科丰高新产业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232,441.16	1,348,497.34	1,116,056.18	
杭州临安基翔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 万项目	141,233.50	259,134.91	117,901.41	
信享设备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000 万项目	1,516,219.16	2,763,540.16	1,247,321.00	
信享设备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991 万项目	2,247,633.87	3,704,232.81	1,456,598.94	
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338,741.53	1,730,600.40	1,391,858.87	
新泰市新成热力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391,084.06	1,846,787.41	1,455,703.35	
江苏韵邦实业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635,761.78	2,440,779.56	1,805,017.78	
浙江振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0 万项目	170,316.35	306,340.33	136,023.98	
浙江振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75 万项目	180,797.48	307,149.16	126,351.68	
浙江振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30 万项目	166,131.54	266,560.67	100,429.13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604,005.90	2,311,896.07	1,707,890.17	
盐城市大丰区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 万项目	596,715.21	2,261,260.56	1,664,545.35	
嵊州市新伟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10 万项目	200,071.44	347,105.25	147,033.81	
嵊州市新伟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40 万项目	406,050.46		190,146.14	
江苏射阳睿阳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656,475.25	2,432,054.16	1,775,578.91	
山东省金鲁班德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598,947.10	2,217,718.03	1,618,770.93	
山东任城融鑫发展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626,745.27	2,264,913.29	1,638,168.02	
都市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706,820.33	2,431,502.22	1,724,681.89	
都市股份有限公司 7000 万项目	3,513,937.64		3,257,599.44	
淮安市宏运市政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703,245.86	2,425,253.69	1,722,007.83	
德清德杭科技有限公司 300 万项目	288,403.00	493,468.32	205,065.32	
西安航天高技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741,609.17	2,496,395.97	1,754,786.80	

武安工业园区创业服务中心 5000 万项目	775,524.54	2,602,633.73	1,827,109.19	
湖州织里童装园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760,437.97	2,525,230.93	1,764,792.96	
浙江顺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 万项目	525,837.10	892,927.09	367,089.99	
温州首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190 万项目	112,052.44	202,853.54	90,801.10	
大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860,524.17	2,700,191.10	1,839,666.93	
延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936,154.74	2,891,375.90	1,955,221.16	
咸阳新控水务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996,355.45	2,938,281.05	1,941,925.60	
淮安市淮阴自来水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1,077,257.94	3,069,240.03	1,991,982.09	
上海巨鲲科技有限公司直租 1500 万项目	477,476.71	1,967,786.31	1,490,309.60	
上海巨鲲科技有限公司直租 1000 万项目	379,342.47	1,372,882.20	993,539.73	
远大(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1,620,967.74	1,620,967.74	
建德昀建科技有限公司 230 万项目	279,760.06	445,277.13	165,517.07	
建德昀建科技有限公司直租 230 万项目	326,932.39	505,209.01	178,276.62	
绍兴昀兴科技有限公司直租 360 万项目	474,275.67	748,108.80	273,833.13	
绍兴昀兴科技有限公司 170 万项目	222,927.42	348,873.26	125,945.84	
绍兴昀兴科技有限公司直租 300 万项目	463,125.82	704,822.97	241,697.15	
宁波亚洲浆纸业有限公司 2 亿项目	18,551,407.35	29,144,023.61	10,592,616.26	
温州顺好电力有限公司 270 万项目	368,183.14	577,741.73	209,558.59	
温州顺好电力有限公司直租 270 万项目	475,921.98		140,381.94	
温州祥耀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180 万项目	287,351.40	441,702.11	154,350.71	
宁波讯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50 万项目	363,667.16	563,263.81	199,596.65	
宁波晴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0 万项目	240,570.02	372,079.87	131,509.85	
宁波晴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第二笔 230 万项目	324,728.23		91,589.37	
宁波晴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第三笔 230 万项目	507,810.90		36,791.50	
宁波晶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00 万项目	324,633.30	498,519.97	173,886.67	
宁波晶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10 万项目	248,895.17		107,596.63	
宁波晶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0 万项目	86,683.81		32,146.99	
苍南首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 万项目	144,336.41		80,475.59	
泰州鑫顺德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2,437,750.81		2,570,244.99	
泰州鑫顺德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6000 万项目	5,593,169.24		2,489,740.36	
江苏泰州港核心港区投资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2,450,248.00		2,557,747.84	
无锡市华凤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300 万项目	491,136.68		227,919.92	
宁波皓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10 万项目	373,302.58		152,946.82	
湖州昀淘科技有限公司直租 270 万项目	441,749.33		174,126.67	
宁波佳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50 万项目	415,651.68		164,774.32	
宁波佳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40 万项目	172,794.47		59,375.93	
南京恒业油运有限公司 4400 万项目	12,302,694.80		3,167,515.00	
丹阳市齐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2,829,189.47		2,178,806.33	
天台万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80 万项目	682,130.91		247,829.49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1,720,384.36		2,156,644.96	
宁波嘉龙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80 万项目	532,163.88		155,665.12	
宁波嘉龙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40 万项目	961,910.55		69,735.25	
宁波科元精化股份有限公司 2500 万项目	1,225,736.65		1,050,733.96	

江苏盐西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3,181,698.20		1,559,901.80	
宁波昕荣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40 万项目	655,417.20		141,016.60	
湖州曲图新能源有限公司 80 万项目	184,981.94		34,876.46	
宁波首瑞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项目	266,628.73		33,607.27	
台州市宁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55 万项目	366,012.80		41,708.00	
宁波屹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5000 万项目	3,857,044.47		952,989.13	
新昌县鼎普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50 万项目	1,070,672.52		86,644.68	
浙江积成星科技有限公司第一笔 200 万项目	178,767.50		35,632.50	
合计	110,395,961.59	114,529,768.43	87,987,006.42	933,816.74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香溢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分配未实现融资收益，将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配率。期末应收融资租赁款抵减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净额列示于资产负债表“长期应收款”项目。

(2) 以后年度将收到的最低租赁收款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剩余租赁期	租赁收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60,072,027.91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344,700,512.29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196,096,966.77
3 年以上	92,765,767.45
合计	1,293,635,274.42

##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1,524,202.89
3 个月-1 年	
1 年以内小计	1,524,202.89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2,836,989.10
5 年以上	11,945,816.77
合计	16,307,008.76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782,805.87	90.65	14,782,805.87	100.00		14,782,805.87	94.87	14,782,805.87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782,805.87	90.65	14,782,805.87	100.00		14,782,805.87	94.87	14,782,805.8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24,202.89	9.35			1,524,202.89	799,500.00	5.13			799,500.00
其中:										
按账龄组合	1,524,202.89	9.35			1,524,202.89	799,500.00	5.13			799,500.00
合计	16,307,008.76	/	14,782,805.87	/	1,524,202.89	15,582,305.87	/	14,782,805.87	/	799,5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宁波满士进出口有限公司	14,782,805.87	14,782,805.87	100.00	涉诉款项,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782,805.87	14,782,805.87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个月以内	1,524,202.89		
合计	1,524,202.8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782,805.87					14,782,805.87
合计	14,782,805.87					14,782,805.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满士进出口有限公司	14,782,805.87	90.65	14,782,805.87
宁波海曙四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	3.68	
杨明	440,000.00	2.70	
王鸣春	340,132.89	2.09	
捞王(上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43,500.00	0.88	
合计	16,306,438.76	100.00	14,782,805.87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8,350,786.7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2,627,652.58	254,553,448.10
合计	182,627,652.58	262,904,234.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关联方借款		8,350,786.78
合计		8,350,786.78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60,183,348.83
3 个月-1 年	95,034,112.51
1 年以内小计	155,217,461.34
1 至 2 年	26,084,722.80
2 至 3 年	174,033.9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6,448,872.50
5 年以上	12,351,161.61
合计	200,276,252.2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00,056,430.87	272,084,095.64
应收暂付款	80,727.84	63,539.81
押金保证金	11,010.00	5,060.00
其他	128,083.50	47,352.28
合计	200,276,252.21	272,200,047.7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7,646,599.63	17,646,599.6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500.00	5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500.00	2,500.00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7,648,599.63	17,648,599.6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项所采用的依据、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中的信用风险。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646,599.63		500.00		2,500.00	17,648,599.63
合计	17,646,599.63		500.00		2,500.00	17,648,599.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8,000,000.00	2 年以内	88.88	
宁波明州一三七一城隍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租金等	22,026,430.87	5 年以上	11.00	17,616,599.63
代收代缴款	代收代缴社保公积金	127,068.34	1 年内	0.06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公司	油卡	73,953.26	1 年内	0.04	
宁波热力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30,000.00	5 年以上	0.01	30,000.00
合计	/	200,257,452.47	/	99.99	17,646,599.63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23,212,672.98		1,123,212,672.98	1,188,020,515.49	23,358,447.13	1,164,662,068.3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123,212,672.98		1,123,212,672.98	1,188,020,515.49	23,358,447.13	1,164,662,068.36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香溢元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61,970,000.00			61,970,000.00		
浙江香溢德旗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15,921,328.00			15,921,328.00		
浙江香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32,800,000.00			232,800,000.00		
宁波海曙香溢融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上海香溢典当有限公司	117,000,000.00			117,000,000.00		
浙江香溢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21,921,344.98			21,921,344.98		
宁波亚细亚商城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浙江香溢金联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浙江香溢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宁波香仕杰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990,000.00		49,990,000.00			
宁波香晟宏溢项目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0.00		75,000,000.00		
宁波香溢融升股权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香溢万物销售有限公司		6,600,000.00		6,600,000.00	
宁波香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9,766,055.08		29,766,055.08		
宁波香溢进出口有限公司	5,296,339.94		5,296,339.94		
香溢通联（上海）供应链有限公司	10,900,000.00		10,900,000.00		
宁波香溢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60,455,447.49		60,455,447.49		
合计	1,188,020,515.49	91,600,000.00	156,407,842.51	1,123,212,672.98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9,845.07	737,019.57		
其他业务	28,306,386.26	8,432,623.03	27,435,580.97	6,432,442.75
合计	28,756,231.33	9,169,642.60	27,435,580.97	6,432,442.75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722,257.96	13,526,921.4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943,037.20	3,100,599.5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476,514.32	27,078,958.21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49,141,809.48	43,706,479.22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4,269.6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75,566.2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9,326,435.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4,306.2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3,136,963.0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1,952.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45,887.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15,805.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60,207.63	
合计	4,272,278.1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24	0.020	0.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20	0.010	0.01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邵松长先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3 月 23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